

詩經傳說彙纂

頌

三十一

內閣文庫		漢書
二七五函	一〇二五號	
一四架	冊	

太政官文庫		漢書門
一〇〇冊	一〇二五號	
	函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1025
冊數	100 ( 64 )
函號	275 207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Kodak Gray Scale



© Kodak, 2007 TM: Kodak





欽定詩經傳說彙纂卷第二十

明治十一年購求

頌四

**集傳** 頌者宗廟之樂歌。大序所謂美盛德之形容。以

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蓋頌與容。古字通用。許氏慎

也。故序以此言之。孔氏穎達曰。頌之言。周頌三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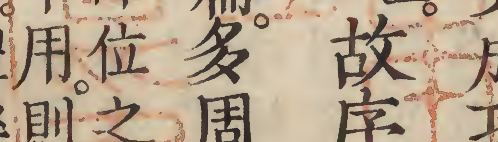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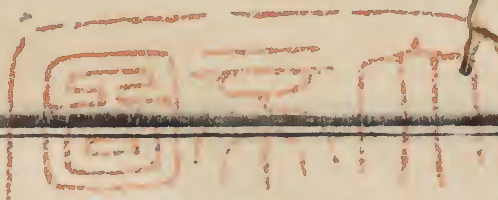
篇。多周公所定。鄭氏康成曰。周頌者。周室成功致太

卽位之初。○孔氏穎達曰。成康之間。四十餘年。刑錯

不用。則成王終世太平。正言卽位之初者。以卽位之

初。禮樂新定。其詠父祖之功業。述時世之和樂。宏勳

盛事。已盡之矣。以後無以過此。且檢周頌事迹。皆不



詩經傳說彙纂

卷第二十

清廟之什

十一



過成王之初。故斷之以為限。不謂其後不得作頌也。故曰成康沒而頌聲寢。不廢。○頌之作。主為顯神明。多由祭祀而為。惟敬之。小忒。不言廟祀。而承謀廟之下。亦當於廟進戒。廟中求助者。昊天有成命。我將思文。噫嘻。載芟。良耜。及桓。是郊社之歌也。其清廟。維天之命。維清。天作。執競。誰武。酌賚之等。為祖廟之祭也。其烈文。臣工。振鷺。豐年。潛有瞽。載見。有客。閔予。小子。訪落。絲衣。之等。雖有祖廟之事。其頌德。又與上異也。時邁。與般。有望。祭河岳之事。是山川之祭也。惟五祀之祭。頌無其歌耳。頌為四始之主。歌其盛德者也。五祀為制度常事。非其盛。故無之。園丘之天神。方澤之地祇。五方之帝。六宗之祀。今頌皆無者。以其頌者。感今德澤。上述祖父。郊以祖配。故其言及之。至於園丘。方澤所配。非周之祖。不可歌之。以美周德。五方之帝。與六宗。同於天神所配之人。不異於思文。與我將。詩入。不為之頌。所以今皆無也。○范氏處義曰。王褒曰。

昔周公詠文王之德。而作清廟。國語亦以時邁。思文為周文公之頌。則頌作於周公無疑也。蓋太平。然後頌聲作。周公之前。不可謂太平。不應有頌。明堂位謂周公六年。朝諸侯於明堂。制禮作樂。然則周頌三十篇。其皆出於周公之手歟。○朱子曰。周公相武王。成王。天下既平。作為樂章。薦之郊廟。所謂周頌也。然其篇第之先後。則不可究矣。又其間多闕文疑義焉。而亦或有康王以後之詩。劉氏瑾曰。康王以後之詩。吳魯頌四篇。商頌五篇。因天有成命。及執競。噫嘻。是也。亦以類附焉。孔氏穎達曰。雅不言周。頌言周者。以別商魯也。書敘列虞夏商周。書各為一科。當代異其第。則詩本亦當代為別。商頌不與周頌相雜。為次第也。國語曰。有正考甫者。校商之名頌十二篇於周之大師。以那為首。若在周詩之中。則天下所共。不須獨校於周之大師也。明不與周詩同處矣。孔



子論詩雅頌。乃次魯商於下。以示三代之法。故魯譜云。孔子錄其詩之頌。同之王者後。商譜云。孔子錄詩。列之以備三頌。是商頌者。孔子列之於詩末也。既有商魯。須題周以別之。故知孔子加周也。○陳氏傳良曰。別以尊卑之禮。故魯頌以諸侯而後於周。凡五卷。閒以親疏之義。故商頌以先代而後於魯。凡五卷。劉氏瑾曰。雅頌無諸國別。元以十篇為一卷。故此分周頌三什為四之一。四之二。四之三。魯頌四篇為四之四。商頌五篇為四之五。通為五卷。

**集說**

鄭氏康成曰。頌之言容。天子之德。光被四表。格于上下。無不覆燾。無不持載。此之謂容。於是和樂興焉。頌聲乃作。○劉氏勰曰。四始之至。頌居其極。風雅序人事。兼變正。頌主告神。義必純美。斯乃宗廟之正歌。非燕饗之常樂也。○孔氏穎達曰。言頌聲者。此頌聲由其時之君德洽於民而作。則頌聲係於所

興之君。不係於所歌之主。故周頌三十一篇。左方中皆以為周公成王之頌也。以其雖詠往事。顯祖業。昭文德。述武功。皆命歌頌述之。以美今時。不為祖父之頌矣。顯其父祖之功。所以頌子孫也。故時邁之等。盡為武王之事。要歸頌聲於周公成王也。○徐氏積曰。詩之有頌。所以明盛德而告成功。雖有文王之業。武王之功。微成王周公。則不作矣。是太平之事也。其商頌散亡。特附之而已。子不欲絕一代之事。因其所得而附之。非有所褒貶也。○蘇氏轍曰。周頌皆有所施於禮樂。蓋因禮而作頌。非如風雅之詩。有徒作而不用者也。文武之世。天下未平。禮樂未備。則頌有所未暇。至周公成王。天下既平。制禮作樂。而為詩以歌之。於是頌聲始作。然其篇第之先後。則不可究矣。考之以其時。則不倫。求之以其事。則不類。意者亦以其聲相從乎。



周頌清廟之什四之一

於音烏穆清廟。肅雝顯相。息亮反濟濟子禮反多士。秉文

之德。對越在天。駿奔走在廟。不顯不承。無射音亦

與數同於人斯。周頌多不叶韻未詳其說

**集傳**

賦也。於。歎辭。穆。深遠也。清。清靜也。賈氏達曰。肅然清靜。謂之清廟。

○張氏耒曰。治人之道尚明。故施政之堂曰明堂。事神之道尚潔。故文王之廟曰清廟。肅。敬。雝。和。

顯。明。相。助也。謂助祭之公卿諸侯也。鄭氏康成曰。諸侯有光明著見之德。

者來助祭。○嚴氏粲曰。稱助祀之人曰顯相者。謂其有顯著之德。美稱之也。濟濟。衆也。多士。

與祭執事之人也。

黃氏佐曰。助祭者。祭統云。君執圭瓚裸尸。大宗執璋瓚亞裸。小宰云。凡祭

祀贊裸將之事。是助行裸事。非獨一人。與祭者。宗祝有司之類。中庸曰。序爵。所以辨貴賤也。序事。所以辨賢也。

此便是助祭與祭之別。越於也。駿大而疾也。孔氏穎達曰。疾奔走言勸事也。○朱氏公

遷曰。布武而行。則大而疾。承尊奉也。斯。語辭。○此周公既成洛邑而

朝諸侯。因率之以祀文王之樂歌。

曹氏粹中曰。洛誥。周公告王曰。王肇稱殷

禮。祀于新邑。子齊百工。俘從王于周。則是成王就新邑祀文武。周公率諸侯以從之耳。○李氏樛曰。周公朝諸

侯者。特相成王以朝諸侯而已。周公非自居南面。而受諸侯之朝也。言於穆哉。此清靜之

廟。其助祭之公侯。皆敬且和。而其執事之人。又無不執



行文王之德。既對越其在天之神。鄭氏康成曰。對配也。文王精神已在天矣。猶配順其素。如在生存。○孔氏穎達曰。文王在天。而云多士能配者。正謂順其素先之行。如其生存之時焉。文王既有是德。多士今猶行之。是與之相配也。而又駿奔走其在廟之主。如此。則是文王之德。豈不顯乎。豈不承乎。朱子曰。對越在天。便是顯處。駿奔走。在廟。便是承處。信乎其無有厭斁於人也。徐氏鳳彩曰。無斁於人。即廟中以槩天下也。

**集說**

鄭氏康成曰。諸侯與眾士。於周公祭文王。俱奔走而來。在廟中助祭。是不光明文王之德。與言其光明之也。是不承順文王之志意。與言其承順之也。此文王之德。人無厭之。○王氏安石曰。秉文王之德。故能對

越。又王在天之神。駿奔走在廟。以承清廟之事也。○蘇氏轍曰。其祀文王於清廟也。有肅肅其敬。雖雖其和者。實來顯相其禮。文王沒矣。其神在天。其主在廟。然士之來助祭者。猶不忘秉持其德。以對其在天。而奔走其在廟者。言文王之澤。久而不忘也。○范氏處義曰。文王雖雖在宮。肅肅在廟。則詩人嘗以肅雖形容文王之德矣。今助祭之諸侯。皆能肅雖。是知體文王之德者。○呂氏祖謙曰。成王祭主也。周公及助祭之諸侯。皆顯相也。濟濟多士。廣言助祭之人。凡執事者皆在也。秉文之德。顯相多士。凡助祭者。莫不秉文之德也。相維辟公。天子穆穆。言顯相之肅雖。則成王穆然奉祭之氣象。不言可見矣。○胡氏一桂曰。此詩只第一句說文王之廟。餘皆就祀文王者身上說。雖未嘗明頌文王之德。自有隱然見於辭意之表者。何則。文王往矣。今助祭之公侯執事之人。所對越者。已不見其有顯然之迹。所奔走者。亦不見其有可承之實。而人心之敬恭嚴事者。無厭射乃如此。



於此可以見盛德至善。淪肌浹髓。沒世自有不能忘者矣。○許氏謙曰。秉文之德。總承上二句。能敬和明顯之諸侯。及濟濟之多士。皆執行文王之德也。對越在天。內敬也。駿奔走在廟外。恭也。其心足以對在天之神明。方可以盡駿奔走之職。

**總論**

廖氏剛曰。傳曰。孝子之至。莫大於寧親。寧親莫大於寧神。寧神莫大於四表之懽心。成洛邑而朝諸侯。於是率以事文王。所謂得萬國之懽心。以事其先王。其斯以為天子之孝矣。○潘氏時舉曰。文王之德。不可名言。凡一時在位之人。所以能敬且和。與執行文王之德者。即文王盛德之所在也。必於其不可容言之中。而見其不可掩之實。則詩人之意得矣。○錢氏天錫曰。七世之廟。可以觀德。文王之感人。也在廟尚爾。則當時可知也。

清廟一章八句

**集傳**

書稱王在新邑。烝祭歲。蔡氏沈曰。歲者。歲舉之祭。文王

牛一。武王駢牛一。實周公攝政之七年。李氏樛曰。有二月。惟周公誕。保文武受命。而此其升歌之辭。

惟七年。是成洛邑在於七年。朱氏公遷曰。歌詩書大傳曰。周公升歌清廟。苟也。在堂上。故曰升歌。

在廟中。嘗見文王者。愀然如復見文王焉。孔氏

曰。記每云升歌清廟。然則祭宗廟之盛。歌樂記曰。文王之德。莫重於清廟。故為周頌之首。

清廟之瑟。朱絃而疏越。壹倡而三歎。有遺音者矣。



鄭氏曰朱絃練朱絃朱氏公遷曰練之使柔而朱其色也練則聲濁

孔氏穎達曰不練則體勁而聲清練則絲熟而聲濁越瑟底孔也疏之使聲

遲也孔氏穎達曰熊氏曰瑟兩頭有孔疏通也使

氏公遷曰音節舒徐以象其德也倡發歌句也三歎三人從歎之

耳孔氏穎達曰壹倡謂一人始唱歌三歎謂三人

廣孔少倡寡和此音有德傳於無窮是有餘音不

也已也○朱子曰壹倡而三歎謂一人倡而三人和

漢因秦樂乾豆上奏登歌顏氏師古曰乾豆脯羞之屬獨上

歌朱氏公遷曰此亦不以筦絃亂人聲欲在位者

徧聞之猶古清廟之歌也劉氏瑾曰堂上之樂以人聲為貴故舜之韶樂

鳴球琴瑟以詠清廟之瑟朱絃而疏越秦漢之薦

乾豆亦唯堂上獨奏登歌之曲謂之登歌者豈以

堂上特歌而名之也歟

維天之命於音穆不已於同乎音不顯文王之

德之純

**集傳**賦也天命即天道也孔氏穎達曰天之敎命即是天道故命猶道也○程子曰

言天之自然者曰天道言天之賦予萬物者曰天命不已言無窮也毛氏萇曰孟仲子曰大哉

次定詩經傳說卷之三十一 清廟之什







所謂動靜無端。陰陽無始。朱子所謂太極之有動靜。是天命之流行也。

假春秋傳作何以溢春秋傳作恤我其收之。駿惠我文王。

會孫篤之。

**集傳**何之為假聲之轉也。朱子曰。何。遐通。恤之為溢。字轉而為假也。

之訛也。收。受駿大惠順也。黃氏一正曰。謂身體。曾孫後

王也。鄭氏康成曰。曾。猶重也。自孫篤厚也。孔氏穎達曰。之子而下。事先祖。皆稱曾孫。篤厚也。用意專而隆

厚。即假樂所云不愆不忘。率由舊章是也。○言文王之神。將何以恤我乎。有

則我當受之。以大順文王之道。後王又當篤厚之而不

忘也。鄭氏康成曰。欲後王皆厚行之。非維今也。

**集說**范氏處義曰。於已則大順我文王之所為。於孫子則勉其益篤厚而不忘。則可以收文王之遺澤矣。

由成王以下。皆文王之曾孫也。○嚴氏粲曰。文王之德。我當有以收之。使不失墜。惟在大順文王之德而已。其

者。自期之辭。大惠則無斯須毫釐之違戾也。我既以駿惠文王自勉。繼自今為文王之子孫者。當世世篤厚之

勿忘也。去聖寔遠。典刑易墜。非用意篤厚。不能守也。

**總論**黃氏佐曰。上節言文王之德。配天道於無窮。贊其德之盛也。下節言文王之德。被子孫於無窮。冀其

道之傳也。○鄒氏泉曰。此詩總見文德合天之盛。而後王之自勉於已。致望於後者。蓋於法祖之中。而得法天

之道矣。



維天之命一章八句

**集說** 呂氏祖謙曰說詩者非惟有鑿說之害亦有  
之於文義未有害也然詩人之意本勉後人篤厚  
之而不忘所謂行者固亦在其中矣但曰曾孫篤  
之則意味深長衍一行字意味即短至王氏遂云  
篤力行而有所至說益詳而無復餘味矣凡諸說  
皆當以此倣之

維清緝熙文王之典肇禋音迄反用有成維  
周之禎

**集傳** 賦也清明也緝續熙明肇始禋祀迄至也○此

亦祭文王之詩言所當清明而緝熙者文王之典也朱氏  
公遷曰清而明之則討論宣布而文王之典益以  
著矣清明之功時時繼續之是則所謂緝熙也故自  
始祀張子曰肇禋始大祀文王也○顧氏夢麟至今有  
成實維周之禎祥也曹氏粹中曰文王之然此詩疑有  
闕文焉

**集說** 蘇氏轍曰由文王之法迄於周公遂以有成其成  
雖當周公之世然其禎祥見於文王矣○嚴氏粲  
曰此詩言清緝熙者備舉文王之德而以典言之者謂  
其德寓於法也文王有典則以貽後人王業雖未成而  
禋祀之禮已肇始於此遂至於後而有成焉是文王之  
典為周之禎祥也祥者吉之先見也○徐氏常吉曰文



王之心在法。即康岐之政是也。始祀至今。創業守成。隨試而輒效。是用文王之典安天下也。非禎而何。○顧氏起元曰。典就紀綱法度言。要見本於精神心術。文王之德原是緝熙敬止。故必繼續光明其典。方不至過佚成。謂治功成也。

**總論**

鄒氏泉曰。首二句言聖典之當法。下言聖典之致治。正見其所以當法也。

**附錄**

刺伐之舞。武王制焉。○鄭氏康成曰。象舞。象用兵時用之。而有成功。謂伐紂克勝也。征伐之法。乃周家得天下之吉祥。○孔氏穎達曰。維清詩者。奏象舞之樂歌也。謂文王時有擊刺之法。武王作樂。象而為舞。號其樂曰象舞。至周公成王之時。用而奏之於廟。詩人以今太平由彼五伐。觀其奏而思其本。故述之而為此歌焉。○此詩之作。在周公成王之時。非言作詩之時為武王也。○此

象舞之樂。象文王之事。其大武之樂。象武王之事。二者俱是為象。但序者於此云奏象舞。於武之篇。不可復言奏象。故指其樂名。言奏大武耳。其實大武之樂。亦為象也。○文王之樂。象箭與南籥。各是一舞。南籥既是文舞。象箭當是武舞也。詩云維清奏象舞。則此象箭之舞。故鄭注云。象用兵時刺伐之舞。是武舞可知。○張子曰。武王初有天下。象文王武功之舞。歌維清以奏之。成童以學之。○劉氏敞曰。文王之舞。謂之象。武王之舞。謂之武。將舞象。則先歌維清。是以其序曰奏象舞。其辭曰文王也。將舞武。則先歌武。是以武之序曰奏大武。其辭曰於皇武王也。○廖氏剛曰。清廟。文王之德也。維清。文王之事也。故記曰升歌清廟。示德也。下而管象。示事也。○曹氏粹中曰。季札觀樂。見舞象箭南籥者。杜預云。文王樂也。又見舞韶箭者。杜預云。舜樂也。是象有箭。韶亦有箭。說者謂以竿擊人曰箭。然則執箭以舞。猶干舞也。執籥以舞。即籥舞也。文王雖大業未究。而本其功德之所起。



可得而形容也。故作樂以象之。謂之象舞。祭統明堂位文王世子所謂下管象者。象即象舞也。○何氏楷曰。象箭而歌。維清。賈氏謂詩為樂章。與舞人為節。殆近之。若舞籥。則歌二南。鼓鐘之詩。所謂以籥以南是也。武舞左執朱干。右秉玉戚。文舞則左執籥。右秉翟。故知象箭之舞。原係武舞。康成之解。非無據而云然也。  
案維清序。奏象舞也。朱子謂詩中無象舞之意。故泛指為祭文王之詩。然頌之為辭。簡嚴。取於形容功德。或無事。鋪敘制樂之由。如清廟之詩。亦未及營洛邑而朝諸侯以祭也。至先儒以象為文王之舞者。左傳襄二十九年。季札觀樂。見舞象箭南籥者。曰。美哉。猶有憾。服虔曰。象。文王之樂也。孔穎達曰。舞時。堂上歌。其舞曲也。則可知。堂下奏象舞。而堂上歌維清。蓋自古矣。故錄諸儒之從序說者於右。

### 維清一章五句

**集說** 黃氏樵曰。周人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故生民所謂肇祀者。言祭天之禮。而歸功於后稷。此詩所謂肇禋者。言祀帝之禮。而歸功於文王。如所謂大王肇基王迹。皆推本之論也。

烈文辟公。錫茲祉福。惠我無疆。子孫保之。

**集傳** 賦也。烈光也。辟公。諸侯也。孔氏穎達曰。有光明文章者。君人之辟公。○嚴氏粲曰。辟。君也。說命云。樹后王君公。君公。諸侯也。○此祭於宗廟。而獻助祭諸侯之樂歌。朱氏公遷曰。儀禮。賓三獻尸之後。主助祭。使我獲福。則是諸侯錫此祉福。而惠我以無疆。使



我子孫保之也。

**集說** 輔氏廣曰。祭畢則飲福受胙。故於其獻助祭諸侯而歌此言我之所以獲此福者。實維諸侯助祭而得之。○朱氏公遷曰。此歸德於諸侯之辭。○顧氏夢麟曰。宗廟之祭。主之者王。助之者辟公。今烈文之辟公。誠敬以格神而降我以福。實辟公錫茲祉福之大也。

**附錄**

歐陽氏修曰。錫茲祉福。毛以為文王錫之。鄭以為天錫之。據序言成王新即政。諸侯來助祭於廟。則祉福當為文武所錫。宜從毛義為是。○范氏處義曰。助祭諸侯。即洛誥所謂王在新邑。烝祭歲之時也。○嚴氏粲曰。成王即政之初。周興未久也。其助祭諸侯。往往身佐文武以定天下者。故言汝有功德之辟公。錫我以此福矣。謂其夾輔以興周祚也。此豈徒目前淺近計哉。蓋惠我周家以無疆之休。使我子孫世世永保之矣。

無封靡于爾邦。維王其崇之。念茲戎功。繼序其皇之。

**集傳**

封靡之義未詳。或曰。封。專利以自封殖也。靡。汰侈也。朱氏公遷曰。取之有制。則崇尊尚也。戎。大皇大也。○

言汝能無封靡于汝邦。則王當尊汝。王氏安石曰。戒之靡以傷財。則又念汝有此助祭錫福之大功。則使汝之王之所崇也。子孫繼序而益大之也。孔氏穎達曰。釋詁云。敘。緒也。繼之。只世繼侯封。國勢日益昌大。不作加地進律說。



**集說**

輔氏廣曰先言無封靡于爾邦維王其崇之者蓋諸侯必無自封殖侈汰害於其國故王得以尊崇之而後念功之不忘而使爾子孫得以繼序而益大之不然則有害於國而自絕於天天子不得而私庇之也○蔣氏悌生曰今我既蒙其功而使我之子孫世世保守而勿失矣我其可不使辟公之子孫亦世世保守而益大其業乎必也克儉於家謹爾侯度無厲民以自奉宜節用而愛人夫然後為天子所尊崇而繼序益大其業也始也歸美於諸侯而思我之子孫保守於不窮終也致戒於諸侯而欲諸侯之子孫亦保守於永久成周之天子諸侯交相親愛之情至矣○朱氏善曰無封靡所以致其戒也崇之皇之所以厚其報也此所以為忠厚之至也○陳氏際泰曰念其助祭之勞遂欲其世世子孫與周相始終而益昌大特戒其封靡蓋駕馭之權亦隱隱寓焉

**附錄**

嚴氏粲曰言相與平定之者爾諸侯之力也其相與扶持之者尤有望於爾諸侯也爾於爾之國無封殖無侈靡當維王室之是尊也念屏翰之大功其繼序之者益思增益而皇大之世世相承無替前功也○何氏楷曰徐云我念爾辟公夾輔先王用武功平定天下以有今日自今以後凡汝之子孫繼汝為諸侯者其亦能張皇威武以消四方覬覦不軌之心而壯王室之勢不徒保守其爵土而已是則我之所深致望者也

無競維人四方其訓之不顯維德百辟其刑之

於音乎音前王不忘

**集傳**

又言莫強於人莫顯於德先王之德所以人不能忘者用此道也孔氏穎達曰文王武王也此戒飭而勸勉之也中庸



引不顯維德。百辟其刑之。而曰故君子篤恭而天下平。大學引於乎前王不忘。而曰君子賢其賢而親其親。小人樂其樂而利其利。此以沒世不忘也。

**集說**

朱氏善曰。莫強於人。能盡人道。則四方其訓之矣。莫顯於德。能顯明其德。則百辟其刑之矣。道者。天下所共由。德者。人心所同得。故施諸當世。而人心無不服。傳諸後世。而人心不能忘。先王既以此道德而感人心。則後人當以此道德而事先王。使助祭之諸侯。而皆惟先王之是法。則人道無不盡。德行無不顯。而國內之民。莫不是訓。而是從矣。其子孫豈不能與王者之子孫相保守於無窮乎。上言子孫保之。繼序皇之。故此言道德。乃告以所以致此之由也。○唐氏汝諤曰。前王所以不忘。正為道德能維繫人心也。當奉祭時。就將人人心思。

慕前王來作證。使其惕然有感動處。

**附錄**

鄭氏康成曰。無疆乎。維得賢人也。得賢人。則國家疆矣。○王氏安石曰。無競維人。四方其訓之者。戒之以用人也。不顯維德。百辟其刑之者。戒於乎前王不忘者。言如上所云。則前王所念而不釋也。○范氏處義曰。能用人。則疆。四方無不從其令。能務德。則顯。百辟無不法其行。此之謂永保勿失之道。歐陽氏修曰。詩人述成王初見於廟。諸侯來助祭。既祭而君臣受福。自相敕戒之辭也。

**總論**

烈文一章十三句

**集傳**

此篇以公疆兩韻相叶。未審當從何讀。意亦可互用也。劉氏瑾曰。第一句與第六第七句相叶。第三句與第五第八第十三句相叶。亦



隔互叶韻也。

**案**序烈文。成王即政。諸侯助祭也。孔穎達解之曰。成王即政。諸侯助祭之樂也。謂周公居攝七年。致政成王。成王乃祭祖考。戒諸侯。集傳以為此祭於宗廟。而獻助祭。諸侯之樂歌。不專屬成王。繫言諸侯助祭。錫茲祉福。又以念茲戎功。為助祭錫福之大功。其歸美諸侯者至矣。先儒以為福祉。錫自文王武王。戎功為孟津諸侯與前王共定天下之大功。夫辟公助祭誠敬。以格神而降福。似只可美顯相之肅雝。而祭主受胙。必歸之祖考在天之佑。所以先儒以為文王武王之錫。而諸侯助成之。其義為更完矣。至助祭錫福。諸侯不可為無功。然當洛邑初成之年。與祭之諸侯。大抵皆與前王定天下者也。則戎功為念其開國底定之勲。意似宏博耳。故附羣儒之說。以俟考焉。至末章即於廟中歎美前王。以感發諸侯。疏義與集傳本一揆也。

天作高山。犬音泰王荒之。彼作矣。文王康之。彼

咀矣。岐沈括曰。後漢書西南夷傳作彼咀者。岐。今案彼書咀。但作咀。而引韓詩薛君章句。亦但訓為往。

獨矣。字正作者。如沈氏說。然其注末復云。岐雖阻僻。則似又有咀意。韓子亦云。彼岐有咀。疑或別有所據。故今從之。而定讀岐。有夷之行。子孫保之。

**集傳**賦也。高山謂岐山也。荒治。輔氏廣曰。治荒謂之康。荒猶治亂謂之亂也。康

安也。咀。險僻之意也。夷。平行路也。○此祭犬王之詩。朱

公遷曰。詩意首尾主岐山言。言天作岐山。而犬王始治

之。故知為祀犬王之詩也。廖氏剛曰。犬王有胥宇築室之勤。左右疆理之功。故曰荒之。犬王既作。而文王又



安之。王氏志長曰。文王康之。孟於是彼險僻之岐山。人

歸者衆。而有平易之道路。子孫當世世保守而不失也。

徐氏鳳彩曰。王業艱難。根本之地不可忘也。

**集說**

輔氏廣曰。高山大川。皆天造地設也。故曰天作。犬王始荒之。而亦曰彼作矣者。推犬王與天同功也。祖先所以經理其始。計安其後者。既已甚艱勤矣。則子孫固宜世世保之而不失也。○段氏昌武曰。劉氏曰。其始作之。固自乎天。其終保之。亦繫乎人。○朱氏公遷曰。天作岐山。可為興王之地。犬王承天而創業。文王繼世而成功。治險為夷。如此其難。可不世世保守之乎。

**總論**

黃氏樞曰。遷岐之役。詩人曰帝省其山。曰帝遷明德。曰帝作邦作對。而此詩又曰天作高山。犬王荒

之。夫犬王之遷。非得已也。而詩人必以天言之。其意似以為岐可興周。而天因使犬王之都岐也。然其一篇之意。則在於犬王之荒。文王之康。子孫之保。而不獨歸之天也。犬王遷岐。從之者如歸市。文王徽柔懿恭。以保民不遑暇食。以和民。人心愈固。而天命愈不可易。成王以為積於前者如此。其至。繼於後者其敢有忽心哉。曰子孫保之。歸其功於前人。勉其效於後世。是豈獨歸於天而已乎。

**附錄**

序。天作。祀先王先公也。○孔氏穎達曰。天作詩者。祀先王先公之樂歌也。謂周公成王之時。祭祀先王先公。詩人以今太平。是先祖之力。故因此祭。述其事而作歌焉。祀先王先公。謂四時之祭。時祭所及。惟親廟與犬祖。成王時祭。當自犬王以下。土及后稷。一人而已。言先公者。唯斥后稷。經之所陳。唯有先王之事。而序并言先公者。以詩人因於祭祀而作此歌。近舉王迹所起。其辭不及后稷。序以祭時實祭后稷。故其言及之。○賈



氏公彥曰。天作詩是禘之祭祀。在后稷廟中。○蘇氏轍曰。周之初。時祀猶及先公。○李氏樗曰。天保曰。禴祀烝嘗。于公先王。乃四時之祭也。四時之祭。及於先公。天保之詩。先言公。而後言王者。先後之序也。此先言王者。蓋王迹之所自起。故序先言先王也。○郝氏敬曰。朱子但謂祀大王。不兼文王。以其閒遺王季也。然詩并頌二王。安得獨為祀大王乎。既祀大王。文王。又安得遺后稷與王季乎。序說是也。

天作之詩。序以為祀先王先公。孔穎達曰。謂四時之祭也。詩之所陳。只有大王文王。而時祭則有先王先公。故序并及之。朱子只以為祭大王詩。而不及文王者。意以并祭王季。頌其子。不頌其父。與祭其閒。非所安也。揆之於理。固為甚正。然詩中有大王與文王。則亦難斷其為不祭文王矣。且舍時禘之外。惟有大禘。以此詩擬之。亦非其倫。今觀經文。獨歸重大王文王者。殆以大王遷岐為王業之基。文王治岐為王業之盛。光前裕後。二君

為大。既以天作名篇。播諸廟樂。美有專屬。無取徧揚。祖烈耳。詩意或然也。況從古序。則增詩中所無之先公。從集傳。則又偏遺詩中所有之文王。而粵稽秦漢以上。簡篇殘缺。無文可證。則序說猶為近古。故姑存之。

### 天作一章七句

**集說**

嚴氏粲曰。成功告神之頌。多言子孫當保守之意。蓋子孫能保守。則可以慰祖宗之心也。○朱氏倬曰。天作祭大王之詩。又兼言文王。大武祭武王。而益言文王。蓋祭父而并及其子者。所以表其有後也。祭子而及其父者。所以表其有自也。

昊天有成命。二后受之。成王不敢康。夙夜基命

宥密。於音烏緝熙。單厥心。肆其靖之。



集傳 賦也。二后文武也。成王名誦。武王之子也。問昊天有成命

詩。成王不敢康。詩傳皆斷以為成王誦。某問下武言成王之孚。如何。朱子曰。這箇且只得做武王說。○劉氏瑾曰。朱子於下武詩成王二字。則辨先儒之誤。而謂非王誦之謚。於此詩成王字。則正先儒之誤。而以為謚名。固各有當也。基。積累於下。以承藉乎上者也。宥。宏深也。密。靜密也。

何氏楷曰。宥。說文云。寬也。密。當依新書作謚。說文云。靜語也。一曰無聲也。禮仲尼燕居篇。孔子曰。夙夜基命。宥密。無聲之樂也。今案於。歎辭。靖。安也。○此詩多道密通為謚。乃無聲之義。

成王之德。疑祀成王之詩也。言天祚周以天下。既有定命。而文武受之矣。成王繼之。又不敢康寧。而其夙夜

積德以承藉天命者。又宏深而靜密。是能繼續光明文

武之業而盡其心。張氏彩曰。成王之緝熙。與文祖亦當有閒。成王之緝熙。乃是常自提醒。書

所謂祇勤于德。夙夜不怠。嗣守文武大訓。無敢昏渝者是已。故今能安靖天下。而保

其所受之命也。國語叔向引此詩而言曰。是道成王之

德也。成王能明文昭定武烈者也。以此證之。則其為祀

成王之詩無疑矣。濮氏一之曰。朱文公采歐公時世論以斥序之非。而獨表章國語說。斷其

無可疑。今觀基命定命之語。意與洛誥合。其為頌成王審矣。何必委曲謂文武成此王業乎。

**集說** 輔氏廣曰。不敢康。戒謹恐懼也。不宏。則體不盡。不深。則見不徹。不靜。則不能到。冲漠無朕處。不密。則



不能到萬象森具處。宏深陽之德也。靜密陰之德也。合是二德。則能承藉乎天之命我者矣。夙夜者。無閒斷也。能夙夜基命宥密。則能繼續光明。文武之業而盡其心。才有閒斷。則文武之業。便有蔽昧處。而已之心。亦不能盡矣。天命也。文武之業也。已之心也。天下之安也。皆是一統底事。○朱氏善曰。不敢康。以心言。宥密。以德言。以不敢康寧之心。成宏深靜密之德。以宏深靜密之德。成繼續光明之業。則所以基上天之命者在是。所以繼續先王之業者在是。而皆不外乎此心。故又以單厥心終焉。今日所以能安靖天下。而保其所受之命者。是成王之賜也。

**總論** 徐氏鳳彩曰。成命。謂不易之命也。周家天命所歸。歷千有餘年。而不易。故曰成命。文武受命。與天下更始。成王基命。與天下休息。所以終文武之功。

## 昊天有成命一章七句

**集傳**

此康王以後之詩。

問康王如何無詩。朱子曰。昊天有成命之類。便是康

王詩。而今却要解那成王做成王業。費盡氣力。要解從那王業上去。不知怎生地。

**附錄**

序。昊天有成命。郊祀天地也。○鄭氏康成曰。文王武王受其業。成此王功。不敢自安逸。早夜始

順天命。行寬仁安靜之政。以定天下。○孔氏穎達曰。詩郊祀天地之樂歌也。天地神祇。佑助周室。文武受其靈命。王有天下。詩人見其郊祀。思此二王能受天之命。勤行道德。故述之而為此歌焉。經之所陳。皆言文武施行道德。撫民不倦之事也。○此經不言地。序云地者。作者因祭天地而為此歌。王者之有天下。乃是天地同助。言天可以兼地。故辭



不及地。序知其因此二祭而作。故具言之。○此詩作在成王之初。不得稱成之諡。所言成王。有涉成王之嫌。韋昭云。謂文武修己自勤。成其王功。非謂周成王身也。鄭賈唐說皆然。是時人有疑是成王身者。故辨之也。○杜氏佑曰。周制禋祀畢。獻之後。天子舞六代之樂。若感帝及迎氣。即天子舞當代之樂。其樂章用昊天有成命也。古制天子親在舞位。○蘇氏轍曰。此詩有成王不敢康。而執競有不顯。成康世或以爲此言成王誦康王劍也。然則周頌有康王子孫之詩矣。周公制禮。禮之所及。樂必從之。樂之所及。詩必從之。故頌之施於禮樂者。備矣。後世無容易之。且詩曰。成王不敢康。夙夜基命宥密。又曰。自彼成康。奄有四方。成王非基命之君。而周之奄有四方。非自成康始也。

**案**昊天有成命詩。自古序以至漢唐諸儒。皆以爲郊祀天地之樂歌。文武受天命。成其爲王業。其詩作在周公

成王之世。宋諸儒亦遵其說。惟歐陽修以昊天有成命之成王。執競之成康。噫嘻之成王。謂成王誦康王劍也。朱子初亦從毛鄭之詁。後定集傳。援國語。從歐說。以爲祭成王之詩。蓋依經爲解。辭無紆曲。當爲正說矣。然後儒遵之者固衆。而豎議以申序說者亦不少。其意謂周公制禮作樂。頌之用於郊廟爲大。孔子刪詩。雅頌得所。既以頌爲周公所作。不應有康昭以後之詩。若康昭之詩。次於我將時邁。及思文大武之前。似非得所。且禋祀大典。文公何得無詩。一疑也。國語叔向引詩。朱子作成王誦解。亦可。然國語載穆叔聘晉。樂及鹿鳴。而後拜。晉侯使人問焉。對曰。先樂金奏。肆夏。樊遏渠。天子所以饗元侯也。故不敢拜。呂叔玉云。樊遏。執競也。朱子取呂說。載於集傳。若從國語叔向之告。以昊天章爲康王之詩。則國語穆叔之對。稱執競爲先王饗元侯所用。又不可爲昭王以後詩矣。二疑也。然要皆未識朱子虛公之心。爾頌首集傳云。周頌三十一篇。多周公所定。則即鄭箋



據周禮以詮詩之說也。又云亦或有成王以後之詩。夫據經文以解詩。而猶曰或曰疑者。朱子何嘗蔑視古昔哉。宋黃震曰。古注晦菴凡二說。在學者詳之。是矣。

我將我享。維羊維牛。維天其右之。

**集傳** 賦也將奉享。獻右尊也。神坐東向。在饌之右。所以

尊之也。問所解右字。與舊說不同。朱子曰。周禮有享右

祭祀之文。如詩中此例亦多。如既右烈考。亦右

文母之類。如我將所云。作保佑更難。方說維羊維牛。如

何便說保佑。到伊嘏文王。既右享之也。說未得佑助之

右。○劉氏瑾曰。古人以右為尊。如云位在其右。无出其

右。故右有尊義。○朱氏公遷曰。明堂之位。帝居中。文王

居西南。主皆西坐。東向。東左。○此宗祀文王於明堂。以

西右。則饌在左。而神在右矣。

配上帝之樂歌。廖氏剛曰。明堂王者之堂也。方其朝覲

負斧扆而立是也。方其祭祀。則以享上帝。宗祀文王於

明堂。以配上帝是也。王者方以人道交應物之帝。則雖

即人所居而享之可也。况祖考之親者乎。○范氏處義

曰。明堂之制。始於黃帝之合宮。有虞謂之總章。夏謂之

世室。商謂之重屋。周謂之明堂。以為聽言奉其牛羊以

政之所耳。祀文王於此。則周公為之也。言奉其牛羊以

享上帝。而曰天庶其降。而在此牛羊之右乎。蓋不敢必



全定言經傳言其

**集說**

孔氏穎達曰。謂祭五帝於明堂。以文王配而祀之。詩人因其配祭。述其事而為此歌焉。即孝經所謂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是也。文王之配明堂。其祀非一。此言祀文王於明堂。謂大饗五帝於明堂也。○明堂之祀。凡聽朔。必以特牲告其帝及神。配以文王。武王是告朔之在明堂。其祭止用特牛。四時迎氣於四郊。祭帝。還於明堂。亦如之。但迎氣於郊。已有祭祀。其盛在於郊。明堂之祭。不過與告朔同也。則迎氣之還。明亦用特牲矣。此之維羊維牛。祭之大禮。是大饗也。○呂氏祖謙曰。明堂祀上帝。而文王配焉。故先言祀天。而次言祀文王。此段言祀天也。後段言祀文王也。

儀式刑文王之典。日靖四方。伊嘏文王。既

右饗。叮虛之。良反。

**集傳**

儀式刑。皆法也。

嚴氏粲曰。累言之者。謂法之不巳也。

嘏。錫福也。

孔氏穎達

曰。特牲少牢。皆載祀以神辭嘏主人。與之以福。

○言我儀式刑文王之典。以靖

天下。則此能錫福之文王。既降而在此之右。以享我祭。

若有以見其必然矣。

輔氏廣曰。亦洋洋乎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之意。○劉氏瑾曰。文王

比天帝為親。以親望之。故知文王之必饗我祭。而以既字言之。

**集說**

朱氏公遷曰。儀式刑者。取法於文王。不一而足也。日靖四方者。安靖四方之志。無日而或忘也。此不

特以右饗期之。而且先以錫福望之矣。是則親之之甚也。故用既字對上文其字。以見事帝事親之別。○朱氏善曰。承上文而言。雖不敢必於天。而實可必於文王。文王之典。安靖天下之典也。我惟於文王之典。儀式刑焉。



以之而日安靖乎四方。則所以感格之者有其素矣。今而將是羊牛。則此能錫福之文王。豈不降而右饗我乎。

### 我其夙夜畏天之威于時保之

**集傳**

又言天與文王。既皆右饗我矣。則我其敢不夙夜

畏天之威。以保天與文王所以降鑒之意乎。

鄭氏康成曰。早夜敬

天。於是得安文王之道。○朱子曰。夙夜畏天之威。然後天命可以長保矣。

**集說**

李氏樗曰。雖曰享吾之祭。亦豈可自滿哉。故當夙興夜寐。夙興夜惕。畏天之威。○輔氏廣曰。我其夙

夜畏天之威。則儀式刑文王者益至。而安靖四方者益久。此其所以能保天與文王降鑒之意也。○姚氏舜牧曰。小心翼翼。昭事上帝。文王之心也。畏天之威。于時保之。則存文王之心矣。存文王之心。則可常保上帝降鑒

之心。此是頌者之本旨。

**總論**

范氏處義曰。既以文王配。故其所告之辭。惟文王之是賴。已則加畏敬焉。既以推尊文王。亦以自勉。

非周公不能為此詩也。

### 我將一章十句

**集傳**

程子曰。萬物本乎天。人本乎祖。故冬至祭天。

而以祖配之。以冬至氣之始也。萬物成形於帝。而

人成形於父。故季秋享帝。而以父配之。以季秋成

物之時也。

郝氏敬曰。郊天報始。享帝報成。郊配后稷。始於祖之義。明堂配文王。成於父之



也。義陳氏曰。古者祭天於圜。與圓同丘。埽地而行事。器

用陶匏。牲用犢。其禮極簡。聖人之意。以為未足以

盡其意之委曲。故於季秋之月。有大享之禮焉。天

即帝也。郊而曰天。所以尊之也。故以后稷配焉。后

稷遠矣。配稷於郊。亦以尊稷也。明堂而曰帝。所以

親之也。以文王配焉。文王親也。配文王於明堂。亦

以親文王也。尊尊而親親。周道備矣。曹氏粹中曰。以天道事之。

則藁秸以為席。陶匏以為器。繭栗之牲。埽地而祭。所以尊之也。以帝道事之。則牛羊以為牲。簠簋以

為器。鼎俎之實。其薦用熟。所以親之也。然則郊者古禮。而明堂者周

制也。周公以義起之也。濮氏一之曰。文王之祀。既不敢同。后稷於郊。又無屈

天神於宗廟之理。故特尊其祀於明堂也。斯其為曲盡矣。東萊呂氏曰。於天維

庶其饗之。不敢加一辭焉。於文王。則言儀式其典。

日靖四方。天不待贊。法文王。所以法天也。卒章惟

言畏天之威。而不及文王者。統於尊也。畏天。所以

畏文王也。天與文王一也。

**集說**

朱子語類。問帝即是天。天即是帝。却分祭。何也。曰。為壇而祭。故謂之天。祭於屋下。而以神



祇祭之。故謂之帝。○后稷生於姜嫄。以上更推不去。故配天。須以稷。然上帝即天也。聚天之神而言之。則曰上帝。此武王祀文王。推父以配上帝者。配帝須以父也。○問我將。乃祀文王於明堂之樂章。詩傳以謂物成形於帝。人成形於父。故季秋祀帝於明堂。而以父配之。取其成物之時也。此乃周公以義起之。非古禮也。不知周公以後。將以文王配耶。以時王之父配耶。曰。諸儒正持此二義。至今不決。看來只得以文王配。且周公所制之禮。不知在武王之時。在成王之時。若在成王。則文王乃其祖也。亦自可見。又問。繼周者如何。曰。只得以有功德之祖配之。○昔者周公宗祀文王於明堂。乃不言武王者。以禮樂出於周公制作。故以作禮樂者言之。○何氏楷曰。胡致堂云。文王已有廟矣。以季秋享帝。而奉文王配焉。不可於七廟中獨舉大禮於一廟。故迎主致之明堂。以配帝也。祭帝必於明堂。

者。帝出震而宰萬物。猶向明而治天下也。武王即位。追王文王。周公制禮。推本王功。故以文王配帝。而祀於明堂。此義類也。

時邁其邦。昊天其子之。

**集傳** 賦也。邁。行也。邦。諸侯之國也。周制。十有二年。王巡

守殷國。柴望祭告。諸侯畢朝。周禮大行人。十有二歲。王巡守殷國。注云。殷。猶衆也。

○書周官。六年。五服一朝。又六年。王乃時巡。諸侯各朝於方岳。○蔡氏沈曰。柴。燔柴以祀天也。望。望秩以祀山川也。五嶽四瀆之屬。望而祭之。故曰望。○劉氏瑾曰。胡氏曰。望祭各設於巡守之方。其位。茅以辨之。而植表於中。周禮所謂旁招以茅。晉語。○此巡守而朝會祭告之。所謂置茅蒹設表望是也。



樂歌也。孔氏穎達曰。武王既定天下。而巡行其守土諸侯。至於方岳之下。乃作告至之祭。為柴望之禮。周公述其事。而為此歌焉。○劉氏瑾曰。此雖武王初定天下。而巡守所作之歌。其後王之巡守者。因而皆用之。歟。言我之以時巡行諸侯也。天其子我乎哉。蓋不敢必也。

嚴氏粲曰。有天下曰天子。子之。謂以周繼夏商也。○胡氏一桂曰。徐氏曰。子之者。親而愛之。○劉氏瑾曰。所謂不敢必者。亦以其字言之。蓋初為疑辭也。下文言允王維后。允王保之者。則終之以決辭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天子封建諸侯。以為邦國。命之為王者。守土。天子以時往行其邦國。至於其方岳之下。為此告祭。故有柴望之事也。為此巡守之禮者。以諸侯為王者。守土。專制一國。告從令行。而王者垂帷端拱。深居高視。一日二日。庶事萬幾。耳目不達於遠方。神明不照於幽僻。或將強以陵弱。恃眾以侵寡。擁遏王命。寃不

土聞。而使遠道細民。受枉聖世。聖王知其如是。故制為此禮。時自巡之。○廖氏剛曰。謂之邁者。言其行之遠而不遽也。時邁。則春而東。夏而南。秋而西。冬而北。不疏以弛事。不數以擾民。上以順天之道。下以從人之欲而已。周行不怠。天道也。夫能體斯道。以有為於天下。得不為天子所子乎。以其足以繼天故也。○呂氏祖謙曰。人之宗子。主一家者也。天之子。主天下者也。時邁其邦。人神莫不受職。則昊天其子之可知矣。○劉氏瑾曰。此二句。總言巡守之事。以發端也。○朱氏公遷曰。巡守之禮。所以浹和神人。而盡天子之職也。是以有望於天之子。我必以時者。事天之至。不敢必者。畏天之至。

實右序有周。薄言震之。莫不震疊。懷柔百神。及河喬嶽。允王維后。



**集傳** 右尊序次

黃氏一正曰。右者。尊於諸侯之上。序者。次於帝王之統。明其實為天所子也。○

陳氏際泰曰。周當天命初受。受於唐虞夏商之統。五帝迭生子孫。更王天下。其尊之也。蓋以序焉。震動。

憂懼。懷來柔安。允信也。○既而曰。天實右序有周矣。是

以使我薄言震之。孔氏穎達曰。薄是初始之義。○徐氏鳳彩曰。薄言震之。言不專尚威嚴也。

而四方諸侯莫不震懼。又能懷柔百神。曹氏粹中曰。祭法云。有天下者

祭百神。故巡守所至。百神皆祭焉。以至於河之深廣。嶽之崇高。而莫不

感格。則是信乎周王之為天下君矣。李氏樗曰。人神各

盡為君之道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箋云甫動之以威。則莫不動懼而服。畏謂不但為天所愛。復為人所畏也。武王伐紂之

後。天下即服。至於巡守。始言莫不服者。以王者之為巡守。慮有不服之處。故美其無不服耳。巡守之行。得有動

威之意。謂王巡守若會同。司馬起師合軍以從。所以威天下。行其政也。百神者。謂天與山川之神。神以王為主。

祭之則安。允王維后。總上事而歎之。云信哉。武王之德。宜為君也。○廖氏剛曰。王者所為。與天合德。威政所加。

孰敢不震動。疊息。效順而圖新者乎。蓋巡守之際。有所謂削地黜爵。君流。君討之事。是以言也。河之善溢於地。

嶽之峻極於天。其神為難懷柔。而言及之。則山川莫不寧可知矣。是信能成天使之傳序之意也。○嚴氏粲曰。

初得天下。而人神受職。此非人之所能為也。天實右序之也。○劉氏瑾曰。此一節言巡守而祭告百神之事也。

○何氏楷曰。蔡汝楠云。諸侯所懷也。而曰震疊。仁義之盡也。百神所欽也。而曰懷柔和敬所生也。



金言系作言卷之...

明昭有周。式序在位。載戢側立反。干戈載橐古刀反。

弓矢我求。懿德肆于時夏戶雅反。允王保之。

**集傳** 戢。聚。橐。韜。孔氏穎達曰。橐。弓衣。一名。肆。陳也。夏。中。

國也。○又言明昭乎我周也。既以慶讓黜陟之典。式序

在位之諸侯。李氏樛曰。孟子載巡守之事。入其疆而慶讓行。王制言不順不敬。有黜地削爵之罰。

有功德於民者。有加地進律之賞。凡此皆所以按諸侯之功罪而升黜之。所謂式序在位也。○袁氏煒曰。考其

典章之合否曰式。次。又收斂其干戈弓矢。而益求懿美其功罪之差等曰序。

之德。以布陳于中國。則信乎王之能保天命也。李氏樛曰。武王

取天下。必求文德以施中國。則可以保天下也。○季氏本曰。斂武事而修文德。保天命之本也。故曰允王保之。或曰。此詩即所謂肆夏。以其有肆于時夏之語而命之也。

**集說** 鄭氏康成曰。王巡守而天下咸服。兵不復用。此又見震疊之效也。○廖氏剛曰。天則右序。神則懷柔。

君則明昭。臣則式序。夫然則安所用於兵革哉。數求哲人。以與之共圖億萬斯年而已。○輔氏廣曰。懿德。文德也。此與諸侯相期以文德治乎諸夏。而無或相尋於干戈弓矢之中也。所謂偃武修文者是也。雖詰爾戎兵。張皇六師。設司馬以教閱。自有不可廢者。而與諸侯相期之志。則固不在此也。○劉氏瑾曰。此一節。則言巡守朝會黜陟之事也。○鄒氏泉曰。式序在位。是以政而肅天下。君道也。載戢四句。是以教而化天下。師道也。賞罰者。

次定詩經傳說卷之二 清廟之什



天子之大權教化者天下之大務而能兼舉之則上天作之君師之意以慰信乎周王之能保天命而昊天之子我為有常矣。

**總論**

朱氏善曰實右序有周所以見天眷之隆也故使之治人而人無不治使之事神而神無不懷益有以見其盡君道之可信明昭有周所以見王道之大也惟王道之大故慶讓黜陟而刑賞行偃武修文而好尚定益有以見其保天命之可信。

### 時邁一章十五句

**集傳**

春秋傳曰昔武王克商作頌曰載戢干戈而外傳又以為周文公之頌則此詩乃武王之世周

公所作也。

陳氏鵬飛曰武王凱歌方終而有方岳之行觀此詩是告方岳以革命之事因其時而震服諸侯故

其詩與他廟樂不同外傳又曰金奏肆夏樊遏渠天子以饗元侯也。

鄭氏康成曰金奏擊金以為奏樂之節金謂鐘及鐃韋昭

注云肆夏一名樊韶夏一名遏納夏一名渠即周

禮九夏之三也呂叔玉云肆夏時邁也樊遏執競

也渠思文也。

周禮鐘師凡樂事以鐘鼓奏九夏王夏

夏驚夏○鄭氏康成曰杜子春云王出入奏王夏尸出入奏肆夏牲出入奏昭夏四方賓來奏納夏

臣有功奏章夏夫人祭奏齊夏族人侍奏族夏客醉而出奏陔夏公出入奏驚夏呂叔玉云肆夏繁



遏渠皆周頌也。肆遂也。夏大也。言遂於大位。謂王位也。繁多也。遏止也。言福祿止於周之多也。渠大也。言以后稷配天。王道之大也。○九夏皆詩篇名。頌之族類也。此歌之大者。載在樂章。樂崩亦從而亡。是以頌不能具。○顏氏達龍曰。韋昭之說與呂叔玉雖不同。而時邁執競思文。即三夏之異名也。廖氏剛曰。皆巡守之詩。或言時邁。或言般者。豫也。一遊一豫。此周之先王所以為諸侯也。時邁告至之詩也。故言柴望。以皇天后土為主。般過而祭之詩也。故言祀四岳河海。以名山大川為主。亦互相備也。○黃氏樞曰。時邁之作。見武王所以得天下。所以保天下者。皆無愧也。武王巡守之事。詩有時邁。書有武成。時邁告祭之樂章也。武成識其政事。以示天下來世也。庚戌柴望大告武成。此告祭懷柔之實也。昭我周王。天休震動。此莫不震疊。

**傳**

之實也。庶邦冢君暨百工。受命於周。此式序在位之實也。偃武修文。歸馬放牛。此非戢櫜之意乎。建官位事。重民五教。惇信明義。崇德報功。此非懿德以保之乎。

### 執競武王無競維烈不顯成康上帝是皇

**集傳**

賦也。此祭武王成王康王之詩。競強也。言武王持

其自強不息之心。

何氏楷曰。執競以德之剛言。敬勝怠。義勝欲。純守此心。如執持而不失者。

然。故其功烈之盛。天下莫得而競。

何氏楷曰。無競維烈。以興王之功業言。烈

本火猛之義。功之光且盛者。亦以烈名之。

豈不顯哉。成王康王之德。亦上帝

之所君也。



**集說** 李氏樗曰。易曰。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天位乎上。陰陽日月。迭運推移。以其健故也。人君法天。亦當自強。然後可以成功。武王能於自強之心。執而勿失。造次顛沛。未嘗敢捨。則其功烈。所以莫強也。其曰無競。維烈。蓋言執競之效如此。○輔氏廣曰。武王能持自強之心。而不息。故天下莫能強於功烈之盛。此蓋內外之符也。○黃氏佐曰。成之不顯。如日就月將。學有緝熙于光明。夙夜基命。宥密。夙夜敬止。等是。康之不顯。如眇眇子末小子。其能而亂四方。以敬忌天威。等皆是。人皆曰守成之主。德未必顯。繼體之君。命非出於天。故詩人特言成康有不顯之德。亦上帝之所君也。

**附錄** 毛氏萇曰。無競。競也。烈。業也。不顯乎其成大功而安之也。○鄭氏康成曰。競。強也。能持強道者。維有武王耳。不強乎其克商之功業。言其強也。不顯乎其安祖考之道。言其又顯也。○孔氏穎達曰。釋詁文曰。康。安。

故云成。大功而安之。武王既伐紂。是成大功。安祖考。○蘇氏轍曰。武王持其強心。為而不捨。故天下莫能與之競。遂成其王業而安之。為天下之所君。

自彼成康。奄有四方。斤斤其明。

**集傳** 斤斤。明之察也。言成康之德。明著如此也。錢氏天錫曰。武

王克商。而會朝清明。至於成康。制禮作樂。紀綱明備。纖悉必到。故曰斤斤。

**集說** 朱氏公遷曰。此則指其不顯之實也。繼明以照四方。如此於先王。何愧乎。功德足相配。則祭祀所相配矣。○姚氏舜牧曰。君德只是箇剛與明。武王持自強之心。成大功烈。天下莫與為競。成康繼世而亦持此心。便不為物欲所蔽。而可以照臨四方。故既稱不顯成康。而又稱斤斤其明。



**附錄** 蘇氏轍曰周之興也遠矣至於武王成而安之然後能奄有四方使其明無所不至。

鐘鼓嗶嗶。將將集也。孔氏穎達曰。嗶嗶將將。俱是聲也。故言和與集。謂與諸聲相和與諸樂合集也。穰穰多也。孔氏穎達曰。釋訓云。穰穰福也。某氏引此詩。明穰穰是福豐之貌也。

反如羊

**集傳** 嗶嗶和也。將將集也。孔氏穎達曰。嗶嗶將將。俱是聲也。故言和與集。謂與諸聲相和與諸樂合集也。穰穰多也。孔氏穎達曰。釋訓云。穰穰福也。某氏引此詩。明穰穰是福豐之貌也。

言今作樂以祭而受福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作鐘鼓之樂。其聲和樂。嗶嗶然。奏磬筦之音。其聲合集。鏘鏘然。合於禮度。當於神明。故神下與之福。衆多而穰穰然。

降福簡簡。威儀反反。既醉既飽。福祿來反。

**集傳** 簡簡大也。李氏巡曰。簡簡。反反。謹重也。孔氏穎達曰。傳言反。

反難者。謂順理。閑習。自重難也。反覆也。言受福之多而愈益謹重。是以

既醉既飽。而福祿之來。反覆而不厭也。

**集說** 鄭氏康成曰。君臣醉飽。禮無違者。以重得福祿也。○孔氏穎達曰。祭末旅酬。下及羣臣。故有醉飽之

義。即既醉所云。醉酒飽德是也。此時祭之末節。人多倦而違禮。故美其禮無違者。以重得福祿。即經之來反也。○李氏樛曰。既醉既飽。蓋祭終而飲福耳。上言祭時樂備而和。故神降之福。此言祭終而飲。威儀備具。此福祿所以反覆日至而未艾也。○朱氏公遷曰。樂者。格神之具。神來格。則降之福矣。敬者。受福之本。故以受福。則福



之降又無窮也。

**總論** 鄒氏泉曰。全詩上二節。是頌三后功德之盛。下二節。言今日奉祭獲福之隆。

### 執競一章十四句

**集傳** 此昭王以後之詩。國語說見前篇。朱氏公遷曰。祭三王

無其例。然武王有世室。則必有專祭矣。豈昭王以後。祭武世室。而配以成康歟。

**附錄** 李氏樛曰。歐陽公曰。昊天有成命。曰。成王不。敢康。夙夜基命宥密。則成王者。成王也。當是

康王已後之詩。而毛鄭之說。以頌皆是成王時作。遂以成王為成此王功。不敢康。執競之詩。曰。自彼成康。奄有四方。則成康者。乃成王康王也。當是昭王已後之詩。而毛氏以為成大功而安之。鄭氏以

為成安祖考之道。觀毛鄭之說。雖不如歐陽之簡直。然觀諸詩。亦有窒礙者。成王之時。但持盈守成而已。不可以為基命也。今日基命。則非持盈守成也。執競之祀武王。如果是成康。則是祀武王之詩。其言成康之文。如此其屢。言武王無幾矣。豈古人祀先祖之意乎。不當以成王康王為說。書曰。成王畏相。又曰。惟助成王德。書之所言。不是周之成王矣。○郝氏敬曰。祀成康。則此詩作於康王以後。周之禮樂。定自周公。是篇所謂。過即韶。復者也。禮。牲出入。奏韶。夏。天子以過饗元侯。康王以後。昭穆之季。未聞有繼周公作禮樂者矣。即有新聲。豈可以配九夏乎。云成康者。武王成功。康定天下。猶酒誥言成王。大誥言寧王。云爾。凡詩書言武成。康寧。多頌武王。而王誦王釗。率祖考以為諡耳。豈凡言成康者。即為二王乎。



朱子初注執競詩曰。武王持其自強不息之心。故其功烈之盛。天下莫得而競。此其所以成大功而安之。見於呂祖謙讀詩記中。則亦毛萇之說也。後從歐陽修之說而定集傳。始闢毛鄭。然呂叔玉指執競為樊遏。韋昭以遏為韶。夏而朱子不辨其非。且仍采其說。蓋以傳之自古。無以證其必不然。故附舊說以資博覽云。

思文后稷。克配彼天。立我烝民。莫匪爾極。貽我來牟。帝命率育。叶曰。無此疆爾界。叶訖。陳常于時夏。

**集傳** 賦也。思。語詞。文言有文德也。范氏處義曰。古人以文為德之盛。如書稱堯曰。欽明文思。稱舜曰。濬哲文明也。○鄒氏泉曰。立粒思文。裁成輔相。開物成務。正經天緯地之文也。

通極至也。德之至也。貽。遺也。來。小麥。牟。大麥也。劉氏瑾曰。本草

曰。小麥味甘。大麥味鹹。為五穀長。注。大麥。今稞麥。一名麩麥。形似小麥。皮厚。故謂大麥。率。徧育。養也。○言后稷之德。真可配天。

劉氏瑾曰。謂之克配。蓋使如文王之克明德也。

我烝民得以粒食者。莫非其德之至也。且其貽我民以

來牟之種。乃上帝之命。以此徧養下民者。段氏昌武曰。詩言來牟者。

二。蓋麥者。五穀成熟之最先。一歲豐稔之占。又正闕乏之時。故養民者。以此為善也。○唐氏汝諤曰。管子曰。夏至而麥熟。是以無有遠近。彼此之殊。而得以陳其君臣穀之始也。

父子之常道於中國也。陳氏鵬飛曰。遂使常道得陳於中國。所謂富而後教之也。○李



氏公凱曰。富而後教。此所以裨天。地不及之功。而其能與天一歟。或曰。此詩即所謂納夏者。亦以其有時夏之語而命之也。

**集說**

李氏樛曰。稼穡之事。其來尚矣。但以爲洪水之害。民而始有嘉種。故詩人推美之。以爲天誘其衷。如親貽之以嘉種者也。○后稷教民稼穡。但養之而已。未及教之也。如舜命契敬敷五教。在寬則教之者。乃契之事也。思文之詩。惟美后稷。乃以陳常于時夏言者。蓋民無常產。因無常心。故僻邪侈。無不爲已。倉廩實而知禮義。府庫充而知榮辱。使當洪水之後。后稷不能教民以稼穡。則天下之民。必無常產矣。既無常產。則何常心之有。惟其教民稼穡。此其所以陳常于時夏也。○范氏處義曰。周公論后稷之養民。特取於來牟者。何哉。是二物者。種於稼穡之後。熟於稼穡之先。能補斯民之艱食者。莫急

於此。是以聖人重之曰。此出於天命也。○鄒氏泉曰。民生既植。則民行可興。故盡中國之地。皆得以施其教也。養民者。稷之功。得以教民者。亦稷之功。其與天生成。覆幬之德。真可配矣。德足以配天。則祭以配天。誰曰不宜。

**附錄**

毛氏萇曰。極中也。○孔氏穎達曰。昔堯遭洪水。后稷播殖百穀。存立我天下衆民之命。使衆民無不於爾。后稷得其中正。言民賴后稷。復其常性。是后稷有大功矣。○范氏處義曰。后稷之德。在於天下者。以教民稼穡爲之本也。凡堯舜之相授受。所謂允執其中者。即五典之所陳。謂之常道者是也。是中也。人性之所固有。故曰爾極。所謂常性。是也。賴后稷教民稼穡。使人無艱食。然後能立於爾極。而常道可行也。故執中於上者。堯舜也。使烝民立於中。以養其常性者。后稷之德也。○嚴氏粲曰。中者。民心所自有。特因后稷有以養之而勿喪耳。民之中。即后稷之中。故曰莫匪爾極。康衢所詠。爾極。洪範所謂汝極。天保所謂爾德。君牙所謂惟爾之中。其



也。意一

立我烝民。鄭箋立當作粒。與尚書益稷篇烝民乃粒義同。朱子集傳從之。當矣。毛傳極訓中。孔疏以為傳不解立。但毛無破字之理。必其不與鄭同。宜為存立。眾民也。後儒多有主是說者。蓋謂立我烝民。立當如字。時烝民阻飢。教化不得施。無以立人之道。后稷播種。民人率育。而陳常時夏。是立我烝民。皆后稷之功也。義亦可通。

**總論** 孔氏穎達曰。思文詩者。后稷配天之樂歌也。周公制禮。推后稷以配帝。祭於南郊。既已祀之。因述后稷之德。可以配天之意。而為此歌焉。經皆陳后稷有德。可以配天之事。○李氏樛曰。古之祭者。必以其祖配之。公羊宣公三年傳曰。郊則曷為必祭稷。王者必以其祖配。自內出者。無匹不行。自外至者。無主不至。則后稷所以配天。蓋所以尊祖也。

### 思文一章八句

**集傳** 國語說見時邁篇。孔氏穎達曰。國語云。周文公之為頌曰。思文后稷。克

配彼天。是此篇周公所自歌。與時邁同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后稷之配南郊。與文王之配明堂。其義一也。而此與我將序不同者。我將主言文王饗其祭祀。不說文王可以配上帝。故云祀文王於明堂。此篇主說后稷有德。可以配天。不說后稷饗其祭祀。故言后稷配天。由經文有異。故為序不同也。○張氏所望曰。后稷配天。一事也。生民述事。故詞詳。而文直。思文頌德。故語簡。而旨深。雅頌之體。其不同如此。

### 清廟之什十篇十章九十五句



周頌臣工之什四之二

嗟嗟臣工。敬爾在公。王釐力之反爾成。來咨來茹。

如預反

**集傳**賦也。嗟嗟重歎以深敕之也。臣工羣臣百官也。公

公家也。釐賜也。成成法也。茹度也。○此戒農官之詩。先

言王有成法以賜女。女當來咨度也。薛氏應旂曰。釐爾

非謂周以農事開國。已有成法也。○錢氏天錫曰。成法

具矣。而其間土宜不同。風氣不一。有許多調停纖悉處。務要講求之。審度之。而後

可行。不可視為具文也。

**集說**

輔氏廣曰。總敕羣臣百官。使各敬其公家之事也。蓋周家當時。每事皆有成法。布在天下。況於后稷教民稼穡之事乎。羣臣百官。或有所不知。故使之來咨來度也。○徐氏鳳彩曰。戒農官而統飭臣工者。國之重務在農。臣下皆有兼責也。修稼政。簡稼器。因地利。順天時。皆成法也。我周自有郃肇基。其法講求最久。王固有以賜爾臣工矣。成法雖定。而土宜歲時不齊。當咨茹而後行。此所謂敬也。

嗟嗟保介。維莫音慕之春。亦又何求。如何新畲音余。

於音烏皇來牟。將受厥明。明昭上帝。迄用康年。命

我衆人。庠持恥反乃錢子淺反。罇音博奄觀銍珍栗反。艾音刈。

**集傳**保介。見月令呂覽。其說不同。然皆為藉田而言。蓋



農官之副也。

輔氏廣曰。保介。助王耕藉田者。介有副意。故以為農官之副。

莫春。斗柄

建辰。夏正之三月也。畚。三歲田也。

朱氏謀璋曰。稱新畚者。田野之日闢也。

於皇。歎美之辭。來牟。麥也。明。上帝之明賜也。言麥將熟

也。迄。至也。康年。猶豐年也。衆人。甸徒也。庠。具錢。鈹。鈹。鈹。鈹。

皆田器也。銍。獲禾短鎌也。

孔氏穎達曰。說文云。錢。鈹。古田器。世本云。垂作鈹。宋仲子

注云。鈹。刈也。然則鈹。刈物之器也。說文云。鈹。田器也。釋名云。鈹。鋤類也。鈹。迫地去草。世本云。垂作鈹。呂氏春秋

高誘注云。鈹。芸苗也。六寸。所以入苗間。鈹。當是一器。釋名云。銍。獲禾鐵也。管子云。一農之事。必有一銍。一鐻。

一鈹。然後成農。是三者皆田器。○錢氏天錫曰。錢。以起土。用於耕。鈹。以去草。用於耘。銍。以獲禾。用於穀。艾。

獲也。○此乃言所戒之事。言三月則當治其新畬矣。今

如何哉。然麥已將熟。則可以受上帝之明賜。而此明昭

之上帝。又將賜我新畬。以豐年也。於是命甸徒。具農器。

以治其新畬。而又將忽見其收成也。

王氏安石曰。治其事於前。則收其功

於後。不可不勉也。○李氏樛曰。惟能庠。乃錢。鈹。乃能有銍。艾之望也。

**集說**

范氏處義曰。來牟。當夏而熟。莫春。將熟之時。故因言莫春。而思來牟。亦以莫春。民間舊穀已盡。新穀未殖。所賴來牟。以補民間之闕。故尤為可美也。○輔氏廣曰。維莫之春。亦又何求。戒之使及時。而專務農事也。如何新畬。問所治之新畬。今如何也。新田則費工多。故舉新以該舊也。命甸徒。具農器者。盡人事也。奄觀銍。艾



者。後天  
命也。

**總論**

輔氏廣曰。命他官皆無詩。而特命農官則有詩者。周人以農事開國。故成王周公特作詩以戒敕之。以重其事也。○胡氏紹曾曰。先王深知生民之仁。起於菽粟。故農事嘗首天下之政。周官一書。三致意焉。或以巡稼穡。或以簡稼器。趣其耕耨。辨其種。合耦以相助。移用以相恤。懸其法式。行其秩敘。又三歲大比。以興其治田之毗。如興士焉。或誅。或賞。或興。或廢。及其朝巡。慶則始於土地之闢。罰則始於田野之荒。故當時風之七月。臣戒其君。頌之。臣工。君戒其臣。舉不外此也。

**附錄**

序。臣工。諸侯助祭。遣於廟也。○孔氏穎達曰。周公歸。天子戒敕而遣之於廟。詩人述其事而作此歌焉。經陳戒諸侯之臣。使助其公事。又戒車右。令及時勤農。天

子賓敬諸侯。不敕其身。戒其臣。亦所以戒諸侯。是其遣之事也。此諸侯助祭。是下土諸侯自外來也。○月令說天子耕藉之禮。天子親載耒耜。措置之於參乘之人。保介之與御者二人閒。君之車上。止有御者與車右二人而已。今言保介與御。明保介即車右也。諸侯耕藉勸農。則此人與之同車。而置田器於其閒。常見勸農之事。故敕之也。○李氏樛曰。保介者在車之右。農事實無與焉。故知所謂嗟嗟臣工。嗟嗟保介。其實戒敕諸侯。借以為言也。○朱子曰。鄭氏據月令。天子親載耒耜。措之於參保介之御閒。以為車右。衣甲持兵。故曰保介。案呂氏春秋。亦有此文。高誘注云。保介。副也。莫春在夏正。為建辰之月。在周正。為建寅之月。然先儒謂商周雖改正朔。特以是月為歲首。至於朝聘烝享。猶用夏正。祭用仲月。則春祠宜在建卯之月。祭畢遣之時。春已向莫。農事不可緩也。○馮氏復京曰。保介。即戎右。高誘注云。副也。朱子增成其義曰。農官之副。然未見確然。○郝氏敬曰。戒農



官何與於頌。諸侯守土。民事為先。故於來朝助祭。歸而申飭王章。稼穡其首務也。周先公力農開國。故告於廟。以祖德訓之。所以為頌。

案序義以諸侯來朝。因助天子之祭。事畢將歸。天子戒敕而遣之於廟。詩人述其事而作此歌也。朱子初亦從序。後改為戒農官之詩。蓋以經文止言農事耳。後之儒者以為戒農官當列於雅。何次於頌。今既次於頌。則序說不可偏廢矣。其論亦近理也。若夫詮解經文。總屬重農之意。箋疏集傳。原未兩岐耳。

### 臣工二章十五句

噫嘻成王。既昭假爾。率時農夫。播厥百穀。駿

發爾私。終三十里。亦服爾耕。十千維耦。

叶音擬

**集傳**賦也。噫嘻亦歎辭也。昭明假格也。爾田官也。時是

駿大發耕也。私私田也。三十里萬夫之地。四旁有川。內

方三十三里有奇。言三十里舉成數也。鄭氏康成曰。周

夫閒有遂。十夫有溝。百夫有洫。千夫有澮。萬夫有川。計

此萬夫之地方三十三里。少半里也。○孔氏穎達曰。一

夫百畝。方百步。積萬夫方之。是廣長各百夫。以百自乘

是萬也。夫有百步。三夫為一里。則百夫為三十三里。餘

百步。即三分里之一。為少半里。是三十三里。耦二人並

耕也。○此連上篇亦戒農官之辭。昭假爾猶言格汝眾庶。蓋成王始置田官。而嘗戒命之也。爾當率是農夫播



其百穀使之大發其私田皆服其耕事萬人為耦而並耕也。蓋耕本以二人為耦今合一川之眾為言故云萬人畢出并力齊心如合一耦也。胡氏一桂曰十千維耦者蓋萬夫合耦而耕實五千耦耳此必鄉遂之官司稼之屬其職以萬夫為界者溝洫用貢法無公田故皆謂之私。陳氏淳曰周制國中鄉授但為溝洫一夫受田百畝與同溝之人通力合作計畝均收大率十而賦其一。○陳氏埴曰鄉遂用貢法周禮遂人是也。○梁氏益曰鄭康成云周制畿內用夏之貢法稅夫無公田邦國用殷之助法制公田不稅夫朱文公亦以為溝洫以十為數井田以九為數井田溝洫決不可合。蘇氏曰民曰雨我公

田遂及我私而君曰駿發爾私終三十里其上下之間交相忠愛如此。

**集說** 朱氏善曰成王既置田官而戒命之後王復遵其法而重戒之率時農夫農官之職也播厥百穀農夫之事也終三十里欲其地之無遺利也十千維耦欲其人之無遺力也地無遺利人無遺力此豐穰之所以可必也。

**總論** 徐氏鳳彩曰上章言奄觀銍艾而此章專言耕謹始也大田言雨我公田而此章專言私惠下也。  
**附錄** 序噫嘻春夏祈穀於上帝也。○鄭氏康成曰月令孟春祈穀於上帝夏則龍見而雩。○孔氏穎達曰謂周公成王之時春郊夏雩以禱求膏雨而成其穀實為此祭於上帝詩人述其事而作歌焉經陳播種耕田

欽定詩經傳疏證卷二十一 臣工之什



之事。是重穀爲之祈禱。戒民使勸農業。故作者因其禱祭而述其農事。○毛以爲成是王事之王。謂周公成王也。王既已政教光明如此。猶能敬重農事。率是典田之官。令之教民耕田。終於三十里。欲使各極其望。無不墾耕及時。趨農萬夫俱作。天下太平。尚能重民如此。爲之祈神。殷勤戒敕。故美而歌之。○毛以公田在民井之閒。亦當民所耕發。而云駿發爾私者。上意欲富其民而讓於下。欲民之大發私田。使之耕以取富。故言私而不及公也。終三十里者。各極其望爲言。王肅云。三十里天地合所之而三十。則天下徧也。○蘇氏轍曰。歎天之所以成我王業者。既昭至矣。我今率是佃田之農夫。令無不咸播百穀。曰其大發爾私。盡三十里而後已。既命之民。之服其耕者。萬人皆出於野。言人事盡矣。所不足。雨耳。是以告之天也。○李氏樛曰。是詩所言者。播厥百穀。但曰十千維耦。其意但言民從事於田畝。殊無祈穀之意。以爲人事於此盡矣。故播厥百穀。十千維耦。此皆人所

能爲也。若夫百穀順成。非人之所能爲。天也。故於此而祈穀焉。○嚴氏粲曰。祈穀之後。卽躬耕帝藉。故言率時農夫以張本也。言駿發爾私。不及公田。爲民祈也。此爲春夏祈穀於上帝之詩。古序傳之。歷代諸儒遵之爲說。是亦頌中一大禮所在也。朱子初說。信之而著爲傳矣。後改爲亦戒農官之詩。未審何據。是以後之窮經者有疑焉。且注中爲國中鄉遂之地。用貢法。無公田。故皆謂之私。夫天子戒勸農。止及國中之鄉遂。猶未及乎畿甸。似毛義之推廣於天下。爲所該者遠矣。況言私而不言公。以爲讓富於民意。亦可存也。

### 噫嘻一章八句

**集說**

朱氏公遷曰。臣工噫嘻。非祭祀樂歌而入於頌。蓋頌體也。抑豈祈年祈穀之時。卽其地以

欽定詩經傳義

卷二十一

臣工之什

星



戒農 官歟

# 振鷺于飛于彼西雝我客戾止亦有斯容

**集傳**

賦也。振，羣飛貌。鷺，白鳥。雝，澤也。孔氏穎達曰：以鷺

澤，故知雝澤也。澤名為雝，在西有此澤，無取於西之義也。○王氏安石曰：西雝，蓋辟靡也。辟靡有水，鷺所集也。

○朱子曰：先儒多謂辟靡在西郊，故曰西靡。客，謂二王之後。夏之後，杞商之

後，宋於周為客。孔氏穎達曰：客者，敵主之言。先代之後，

家云：武王克殷，求禹之後，得東樓公，封之於杞。其殷後，

則初封武庚，後以叛而誅之，更命微子為殷後。○李氏樛曰：二王之後，不純臣待之，故謂之我。天子有事，膳焉。客如所謂虞賓在位，作賓于王家也。

有喪拜焉者也。黃氏佐曰：天子有事，膳焉，有喪拜焉，二句見左傳僖公二十四年。杜注曰：天子祭宗廟，則歸之膳。杞宋來弔喪，則拜以謝也。○此二王之後，來助祭之詩。言

鷺飛于西雝之水，而我客來助祭者，其容貌修整，亦如

鷺之潔白也。或曰：興也。鄭氏康成曰：白鳥集于西雝之澤，言所集得其處也。興者，喻杞

宋之君，有潔白之德，來助祭於周之廟，得禮之宜也。其至止，亦有此容，言威儀之善如鷺然。

**集說** 曹氏粹中曰：鷺之為物，羽毛潔白，而容止舒閑，其

止，亦有斯容，則有潔白之德，而能文之以禮者也。○朱

氏公遷曰：親之曰我，尊之曰客。愛敬兼至，以其先代之

後也。而德容如此，則又有可愛敬之實也。



在彼無惡鳥路反 在此無斃叶丁反 庶幾夙夜叶羊反 以永終譽。

**集傳** 彼其國也。在國無惡之者。曹氏粹中曰。國人安其豈弟也。 在此無

厭之者。鄭氏康成曰。謂其來朝。人皆愛敬之。 如是。則庶幾其能夙夜以永

終此譽矣。陳氏曰。在彼不以我革其命而有惡於我。知

天命無常。惟德是與。其心服也。在我不以彼墜其命而

有厭於彼。崇德象賢。蔡氏沈曰。崇德。謂先聖王之有德者。則尊崇而奉祀之也。象賢。謂其

後嗣子孫。有象先聖王之賢者。則命之以主祀也。 統承先王。忠厚之至也。

**集說**

李氏樛曰。二王之後。來助祭。容止可觀。在國。則國人愛之。在周。則周人愛之。則可以有譽矣。又從而勉之。欲其夙夜匪懈。然後德音不已。是所謂愛人以德也。成王告微子曰。與國咸休。永世無窮。又曰。俾我有周無斃。亦此意也。○朱氏公遷曰。無惡之者。言皆愛之也。無厭之者。言皆敬之也。庶幾者。望之之詞也。既有若此之令名。又願其德之常然而長。保此令名也。

**總論**

孔氏穎達曰。二王之後。能盡禮備儀。尊崇王室。故詩人述其事。而為此歌焉。天子之祭。諸侯皆助。獨美二王之後。來助祭者。以先代之後。一旦事人。自非聖德服之。則彼情未適。今二王之後。助祭得宜。是其敬服時王。故能盡禮。客主之美。光益王室。所以特歌頌之。○曹氏粹中曰。必存二代之後者。所以尊其先世受命之君。俾承祀而不廢耳。



振鷺一章八句

**集說** 朱子語類問振鷺詩不是正祭之樂歌乃獻助祭之臣未審如何曰看此文意都無告神之語恐是獻助祭之臣古者祭祀每一受胙主與賓尸皆有獻酬之禮既畢然後亞獻至獻畢復受胙如此禮意甚好有接續意思

豐年多黍多稌音杜亦有高廩力錦反萬億及秭咨履反

為酒為醴烝畀祖妣以洽百禮降福孔皆叶舉反

**集傳** 賦也。稌稻也。郭氏璞曰今沛國呼稻為稌是也。黍宜高燥而寒。稌宜下濕而暑。黍稌皆熟則百穀無不熟矣。李氏樗曰職方氏謂雍冀

高燥其穀宜黍。荆揚下濕其穀宜稻。是黍利高燥。稌利下濕也。豐年之時或高或下無所不熟。亦助語辭。數色主反。萬至萬曰億。數億至億曰秭。烝進畀予洽。備皆徧也。○此秋冬報賽田事之樂歌。蓋祀田祖先農方社之屬也。黃氏佐曰田祖神農也。郊特牲之先嗇是也。先農后稷也。郊特牲之司嗇是也。方社則甫田以社以方是也。言其收入之多。至於可以供祭祀。備百禮而神降之福。將甚徧也。

**集說** 序。豐年秋冬報也。○蘇氏轍曰。報謂秋祭四方。冬祭八蜡。豐年載芟皆非宗廟之詩。而曰烝畀祖妣何也。以為所以能進享先祖者。皆方蜡社稷之功也。○曹氏居貞曰。以洽百禮。非特言祭祀而已。而養耆老。享

欽定詩經傳說卷之二 臣工之什



賓客皆在其中矣。○朱氏公遷曰：天地山川鬼神不一，祭祀之禮亦不一。隨處而得豐年之用，則將隨事而受豐年之福。所以降福甚徧者，莫非田祖方社之所致也。○朱氏善曰：收入之多，而祭禮之無不備；祭禮之備，而福祿之無不徧。此方社之賜也，而亦田祖先農之力也。秋而報焉，則方社之謂也；冬而報焉，則蜡祭百神之謂也。以其同謂之報祭，故同歌是詩也。

**總論**

謝氏枋得曰：百禮如禮儀三百之類，民知禮則風俗厚，風俗厚則天下平。君臣上下皆樂年豐矣。

**附錄**

鄭氏康成曰：報者謂嘗也。○孔氏穎達曰：謂宗廟詩人述其事而為此歌焉。經言年豐而多獲黍稷，為酒醴以進與祖妣，是報之事也。言烝畀祖妣，則是祭於宗廟，但作者主美其報，故不言祀廟耳。不言祈而言報者，所以追養繼孝，義不祈於父祖。至秋冬物成，以為

鬼神之助，故歸功而稱報，亦孝子之情也。○王氏安石曰：為酒為醴，烝畀祖妣，以洽百禮者，天地之功也。○曹氏粹中曰：秋冬大享於明堂，秋祭四方，冬祭八蜡，天地百神無所不報，而同歌是詩，故不言其所祭耳。○陳氏鵬飛曰：噫嘻，祈之於春夏，豐年報之於秋冬，是一體之詩也。祈曰上帝，而報不言者，省文也。○胡氏一桂曰：案濮氏謂此年穀始登而薦宗廟之樂歌，豈非以其有烝畀祖妣之辭歟。○劉氏瑾曰：序以噫嘻為春夏祈，此詩為秋冬報，載芟為春祈，良耜為秋報。朱子初解皆用其說。今此集傳乃其改本，於彼三詩傳文及序說既皆不取，小序獨此篇於序說亦謂其誤，而傳猶用序意者，豈後來所改有未盡歟。然得濮氏胡氏之說，亦足以補之矣。

**宗**豐年序以為秋冬報也。箋以秋冬報為嘗烝。王安石以豐年屬天地之功，故以此詩為祭上帝。陳祥道引豐



年詩以證禮。謂秋報者。季秋之於明堂也。呂祖謙謂以祈為郊。則季秋大饗明堂。安知不併歌豐年之詩以為報歟。曹粹中謂秋多大饗。及祭四方八蜡。天地百神。無所不報。同歌是詩。漢唐宋諸儒之說。大約如是。集傳定為報賽田事之樂歌。蓋指田祖先農方社之屬。然詳觀此詩。言黍稷之多。倉廩之富。而得為此酒醴。以饗祖考。洽羣神。祀事無缺。而百禮咸備。皆上帝之賜。故曰降福孔皆也。考祀典。秋多大報。上自天地。以至方蜡。靡祀不舉。祀則有樂。是詩槩為報祭之樂章。故序不明斥所祭為何神也。朱子從序說為報。大指相符。特未舉其全耳。至箋以秋冬為烝嘗。蓋據祖妣以為說。孔穎達曲達其義矣。理亦可通也。

### 豐年一章七句

**集說**

孔氏穎達曰。年之豐熟。必大有物。豐訓為大。故云豐年。大有之年也。春秋宣十六年穀梁

傳曰。五穀大熟為大有。公羊以為大豐年是也。

### 有瞽有瞽。在周之庭。

**集說**

賦也。瞽。樂官無目者也。

鄭氏康成曰。樂官目無所見。於音聲審也。周禮上瞽

四十人。中瞽百人。下瞽百六十人。有視瞭者相之。○孔氏穎達曰。春官序於瞽矇之下。云視瞭者三百人。則一瞽一視瞭也。注云。瞭。目明者也。其職云。掌太師之懸。凡樂事相瞽。注云。太師當懸則為之。相。謂扶工。是主相瞽又設懸也。○序以此為始作樂而合乎祖之詩。鄭氏康成曰。禮功成作樂。合者。大合諸樂而奏之。○孔氏穎達曰。合諸樂器於祖廟奏之。告神以知和否。詩人述其事而為此歌焉。經皆言合諸樂器奏之事也。○止說周之樂器既備乃奏。非合諸異代樂也。○蘇氏轍曰。始作樂。謂周



公始成大武也。○朱子曰。祖。通言先祖。兩句總序其事也。

**集說** 輔氏廣曰。瞽言作樂之人也。庭言作樂之處也。○朱氏善曰。重言有瞽。見其非一人。○姚氏舜牧曰。樂先審音。故先舉其人。

設業設虞。音巨。崇牙樹羽。應田縣鼓。鞀。音桃。磬。祝。尺。

反。圍。魚女。反。既備乃奏。祖。叶音。簫管備舉。以上叶。瞽字。

**集說** 業。虞。崇牙。見靈臺篇。樹羽。置五采之羽於崇牙之

上也。孔氏穎達曰。植者為虞。橫者為柶。大板謂之業。所以飾此柶而為崇牙。刻之如鋸齒。捷業然。故曰業。其形卷然。可以縣鼓。磬。樹五采之羽以為文。畫繪為翼。載以璧。樹翼於柶之角。明堂位所謂夏后氏之龍。奠虞。

殷之崇牙。周之璧。翼。以見飾之彌多也。○胡氏一柱曰。曹氏曰。蓋橫木為奠。飾以鱗屬。植木為虞。飾以羸羽之屬。又加大板於上。形捷業然。此夏后氏制也。商於龍。奠。上刻畫為重牙。以縣垂絃。所謂崇牙也。周又畫繪為翼。戴以璧。玉垂五采羽。應。小鞀。田。大鼓也。孔氏穎達曰。釋於其下。所謂植羽也。應。小鞀。田。大鼓也。樂云。大鼓謂之。叢。小者謂之應。是應為小鼓也。大射禮。應鞀。在建鼓東。則為應和。建鼓。應鞀。共文。是為一器。故知應小鞀也。應。既是小。田宜為大。鄭氏曰。田當作鞀。音小鼓也。孔氏穎。故曰田。大鼓也。引。小鼓也。達曰。以。經傳皆無田鼓之名。太師職云。下管。播樂器。令奏鼓鞀。注云。為大鼓先引。是古有名。鞀。引導鼓。故知田當為鞀。是應鞀。縣鼓。周制也。夏后氏足鼓。殷楹鼓。周縣鼓。鄭氏。之屬也。縣鼓。周制也。夏后氏足鼓。殷楹鼓。周縣鼓。康成。曰。足。謂四足也。楹。謂之柱。貫中上出也。縣。縣之奠虞也。○孔氏穎達曰。周法鼓始在懸。故云懸鼓。解此詩特言。



懸意也。若大射禮。其樂建鼓。則殷之楹鼓也。而大射用之者。以彼諸侯射禮畧於樂。備三面而已。故無懸鼓也。

鞀如鼓而小有柄兩耳。持其柄搖之。則旁耳還自擊。陳氏

以兆奏鼓。磬石磬也。祝狀如漆桶。以木為之。中有椎連

底。捐朱氏公遷曰。音動撞也。之。令左右擊。以起樂者也。圉亦作敵。

狀如伏虎。背上有二十七鉏鋸刻。以木長尺。擗朱氏公

歷。捐也。之。以止樂者也。毛氏萇曰。祝木控也。圉。揭也。○

樂記有控揭之文。與此祝圉為一。故辨之。言祝用木。則

連底。捐之。止其椎名也。敵。以木長尺。擗之。鉏。其名也。是

言擊祝之椎名為止。夏。敵之木名為鉏。○章氏俊卿曰。

祝方二尺四寸。陰也。敵二十七鉏。鋸。陽也。樂作。陽也。以

陰數成之。樂止。陰也。以陽數成之。固天地自然之理也。

聲之所出。以虛為本。虛然後可擊。及其止。則歸於實焉。

故敵為伏虎之形。則實而已。簫。編小竹管為之。孔氏穎達曰。郭璞曰。簫大者編二十三管。

長尺四寸。小者十六管。長尺二寸。風俗通云。簫參差象

鳳翼。十管。長二尺。其言管數長短不同。蓋有大小故也。

管如遂。朱氏公遷曰。卽笛字。併兩而吹之者也。孔氏穎達曰。謂竝

管長尺圍寸。併漆之。有底。賈氏以為如篪。六孔。

**集說**

朱氏公遷曰。此皆堂下之樂也。鼓以主乎衆音。磬

次三寺。卷二十一 臣工之什



言舉互相備也。

皇<sup>音橫</sup>厥聲。肅雝和鳴。先祖是聽。我客戾止。永

觀厥成。<sup>以上叶庭字</sup>

**集傳**我客二王後也。觀視也。成樂闋也。如蕭韶九成之

成。曹氏粹中曰。永觀厥成。觀之無厭斁也。○朱子曰。成樂之一終也。○蔡氏沈曰。樂者象成者也。故曰成。

獨言二王後者。猶言虞賓在位。我有嘉客。蓋尤以是為

盛耳。謝氏枋得曰。舜作樂。而曰虞賓在位。祖考來格。成王合樂。而曰先祖是聽。我客戾止。以先代之後。與

先祖竝言。尊之至也。書曰。崇德象賢。統承先王。修其禮物。非尊其後。尊聖帝明王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作之皇皇。然和集。諸聲皆肅敬和諧。而鳴不相奪倫。先祖之神。於是降而聽之。我客二

王之後。適來至此。與聞此樂。助祭之人多。獨言我客者。以二王之後尊。故特言之。○徐氏常吉曰。肅雝二字。詩

傳未詳其義。樂記引此詩。而曰肅肅敬也。雝雝和也。乃知肅即皦如義。雝即純如義。

**總論**

朱氏公遷曰。作樂有其人。樂作備其器。故聲音極其和。而神人無不和也。

### 有瞽一章十三句

**集說**

王氏志長曰。樂聲歌始備。薦之於祖。以告成事。非祭祀之時所奏。故篇中詳序樂工之位。

樂器之設。既備乃奏。至厥成而終焉。蓋凡樂初成。必薦之祖考。而後譜之樂官。登之郊廟也。

猗<sup>於宜反</sup>與<sup>音余</sup>漆沮<sup>七余反</sup>。潛有多魚。有鱣<sup>張連反</sup>有鮪。



叶于魚音條。常鯁音偃。鯽音以。享以祀。以介景福。

軌反。叶筆力反。

**集傳**

賦也。猗與。歎辭。潛。溙。素感也。孔氏穎達曰。釋器云。溙謂之溙。李巡曰。今

以木投水中養魚曰溙。孫炎曰。蓋積柴養魚。使得隱藏。積柴養魚曰溙。溙。潛。古今字。

避寒。因以薄圍取之也。或曰。藏之深也。王氏安石曰。潛深也。○范氏處義曰。魚。鯽。白鯽也。月令。季冬。命漁師始

喜潛。故取者必求之深。漁。天子親往。乃嘗魚。先薦寢廟。季春。薦鮪于寢廟。鄭氏

曰。冬魚之性定。春鮪新來。○孔氏穎達曰。冬則眾魚皆可薦。故總稱魚。春惟獻鮪而已。故特言鮪。○冬月既寒。

魚不行。乃性定而肥充。故冬薦之也。○陸氏佃曰。鮪。岫居。至春始出而浮陽。○何氏楷曰。夏小正。則以二月祭鮪。戴德傳云。祭不必記。記鮪。何也。鮪之至有時。美此其物也。鮪者。魚之先至者也。而其至有時。謹記其時。此其樂歌也。

魚不行。乃性定而肥充。故冬薦之也。○陸氏佃曰。鮪。岫居。至春始出而浮陽。○何氏楷曰。夏小正。則以二月祭鮪。戴德傳云。祭不必記。記鮪。何也。鮪之至有時。美此其物也。鮪者。魚之先至者也。而其至有時。謹記其時。此其樂歌也。

**集說**

李氏樗曰。漆沮之水。有魚之多如此。則以祭以祀。故神助之。以大福。夫神之所以降福者。豈為魚之多耶。蓋其恭敬誠信。奉之以物。因其時而薦之。未嘗敢

後。此其所以助之多福也。○范氏處義曰。鱸。鮪之大。鱸。鱸之長。鯁。形似偃。鯽。之形俯。舉其類之多。皆可用以薦

享者。亦形容萬物盛多之意也。以是備物以享祀。則神助我。以大福。所以報也。○徐氏常吉曰。享祀。是薦非祭。所謂備四時之異物。順孝子之誠心也。○沈氏守正曰。祭。是常祭之外。另舉此

祭。如漢原廟薦新之意。



**總論** 彭氏執中曰。子孫之祭其先祖。九州之美味。莫不畢備。然其樂歌。必言其所興之地。取其所產之物。而薦之者。以示不忘本之意。抑亦思其所嗜之意。○方氏慤曰。王者於祖廟。以人道事之。則有寢。以神道事之。則有廟。祭神道。薦人道也。

### 潛一章六句

**集說**

黃氏樵曰。魚麗言萬物盛多。可以告於神明。知魚麗之意。則知潛之意矣。

有來雝雝。

與公叶

至止肅肅。

息亮

維辟公。

音璧 天

子穆穆。

**集傳**

賦也。雝雝和也。肅肅敬也。

孔氏穎達曰。雝雝和。肅肅敬。樂記文也。和在色。

敬在心。和敬。賢者之常。相助祭也。辟公。諸侯也。穆穆。天

子之容也。

邢氏昺曰。曲禮云。天子穆穆。爾雅釋詁云。穆穆。美也。是天子之容貌穆穆然美也。

此武王祭文王之詩。言諸侯之來。皆和且敬。

輔氏廣曰。來而不和。

則有勉強不得已之心。至而不敬。則有怠緩不敏事之意。○劉氏瑾曰。諸侯之來者非一。故以雝雝言其和。其至止於廟中也。故以助我之祭事。而天子有穆穆之容也。

**集說**

劉氏向曰。武王周公繼政。朝臣和於內。萬國驩於外。故能盡其驩心。以事其先祖。詩曰。有來雝雝。至

止肅肅。相維辟公。天子穆穆。言四方皆以和來也。○王氏肅曰。來助祭者。維國君諸公。天子穆穆。然以美德為



之主。○孔氏穎達曰。從彼本國而來。其顏色雖然而  
柔和。既至止於此。則容貌肅肅然而恭敬。助祭事者。維  
為國君之諸公。於是時。天子之容。則穆穆然  
而美。言助祭者敬和。祭者又美。各得其宜。

於音烏薦廣牡。相同上予肆祀。叶養假反古雅哉皇考。音叶

綏予孝子。叶獎

**集傳**於歎辭。廣牡。大牲也。王氏安石曰。廣牡。碩大肥膾之謂也。肆。陳。假。大

也。皇考。文王也。綏。安也。孝子。武王自稱也。朱氏公遷曰。對辟公言。則

曰天子。對皇考言。則曰孝子。語意各有所主。故不同。○言此和敬之諸侯。薦大牲

以助我之祭事。而大哉之文王。庶其享之。以安我孝子

之心也。

**集說**孔氏穎達曰。又指言助祭之事。天子薦進大牲之

君考。文王其德被於後世。能安定我之孝子也。○蘇氏

轍曰。其助者公侯。其薦者天子也。故於其薦大牲也。皆

助其饌。言得天下之權心也。

**宗廟之祭**主者為尊。故薦大牲者。歸於天子。以對祖

考。而贊助之者。諸侯爾。載於周禮。詳於禮器。及祭義甚

備。鄭康成。孔穎達。輩。皆據是以詮詩。而集傳作助祭之

諸侯薦之。未審所本。所以後儒多遵箋疏。蓋其義為長

宣哲維人。文武維后。燕及皇天。叶鐵克昌厥後。



**集傳**

宣通哲知燕安也。○此美文王之德。宣哲則盡人

之道。

呂氏柎曰。宣以其行言。無事之不當。哲以文武則其智言。無理之不明。人之道。知而行之耳。

備君之德。故能安人以及於天。

黃氏佐曰。監觀四方。求民之莫。此天以安民為

心也。故人安。則天安矣。

而克昌其後嗣也。蘇氏曰。周人以諱事神。

文王名昌。而此詩曰克昌厥後。何也。曰。周之所謂諱。不

以其名號之耳。不遂廢其文也。諱其名。而廢其文者。周

禮之末失也。

李氏樗曰。周人以諱事神者。如稱文王。則不敢斥之曰文王昌。書稱惟爾元孫某。史

官不敢斥其名故也。如穆王名滿。當時亦有王孫滿。襄王名鄭。當時亦有衛侯鄭。魯武公名敖。而後世之臣有

公孫敖。觀此。則知此詩克昌厥後。噫。嘻。言駿發爾私。皆未嘗諱也。孔子作春秋。如匡王名班。而書曹伯班。簡王名夷。而書晉侯夷吾。皆未嘗諱。

**集說**

曹氏粹中曰。安及皇天。則陰陽和而風雨時。日光而星辰靜。無錯行妄動之變。○輔氏廣曰。言文

王之德。安於人而格於天。所以能昌盛於後嗣之人也。人為萬物之靈。維通與知。所以盡人之道。文武之德。所該者甚眾。故曰備君之德。堯之德廣運。亦曰乃武乃文而已。人道立。故天道成。是以能安人者。則能燕及於天也。天之佑君者。莫大於予以賢子孫。是以能燕及於天。則能昌我後嗣也。

綏我眉壽。

叶殖酉反

介以繁祉。既右

音又

烈考。

叶音口

亦右

文母。

叶滿彼反



**集傳** 右尊也。周禮所謂享右祭祀是也。周禮春官大祝辨九擗音拜以

享右祭祀。烈考猶皇考也。文母大妣也。何氏楷曰烈考與文母相配而言非文王

無足以當之。烈考既為文王。則詩中言孝子者。乃武王自稱。是則皇考烈考俱為一人矣。徐氏鳳彩曰皇考

德至矣。而崇其功。故曰烈文。言文王昌厥後而安之

以眉壽助之以多福。使我得以右於烈考文母也。

**集說** 季氏本曰。綏眉壽介繁祉。此正昌後之實也。此承上章言所以能饗親之意。黃氏佐曰眉壽就壽

之徵言。繁祉就貴為天子富有四海言。有已然意。蓋武王未受命也。謂之右者。上祀以天子后妃之禮之云也。鄒氏泉曰此詩見文王啓佑之仁武王對揚之孝

**總論** 徐氏常吉曰。武王既得天下以祭。故言諸侯獨

詳。蓋得萬國之懽心以祀其先王。乃天子之孝也。

**附錄** 序。雖禘大祖也。鄭氏康成曰禘大祭也。大祖謂文王。○孔氏穎達曰周公成王禘文王之事也。知

大祖謂文王者。以經云假哉皇考。又言文武維后。是此皇考為天下之人。后明非后稷。若是后稷。則身非天子

不得言維后也。大祖謂祖之大者。既非后稷。明知謂文王也。文王雖不得為始祖。可以為大祖也。○以犬祖為

文王。皇考當之矣。而別言烈考。故知為武王。即洛誥所云烈考武王弘朕恭一也。○王氏安石曰皇考武王也

烈考謂文王也。○呂氏祖謙曰禮不主不禘。周所以王天下。得行禘禮於大祖者。皆文王武王之功也。故成王

於禘之時。推其得禘之由。播之樂歌。以告大祖曰。大哉我皇考武王。綏予小子。以已成之業。其君臣賢聖。再造

區夏。所安者上及於皇天。用能昌大於後。居王位而行禘禮。而膺壽祉之多。是皆武王之力。而文王大妣之所







**集傳** 賦也。載則也。發語辭也。章法度也。輔氏廣曰：德禮刑政皆是也。

交龍曰旂。陽明也。毛氏萇曰：言有文章也。軾前曰和。旂上曰鈴。爾雅

釋天有鈴曰旂。○郭氏璞曰：懸鈴於竿頭。畫交龍於旂。○孔氏穎達曰：和亦鈴也。○何氏楷曰：和亦鈴也。而疊

云和鈴者。車中之鈴有二。在軾者名和。或在衡。或在鑣者。皆名鸞。言和鈴。所以別於鸞鈴也。干寶云：和鸞皆以

金為鈴。馬動則鸞鳴。鸞鳴則和應。央央有鶴。皆聲和也。黃氏一正曰：儻

搯小金環也。○何氏楷曰：鶴當依說文通作瑒。玉聲也。儻革有瑒音者。金厄所觸。亦如玉之鳴也。休美

也。○此諸侯助祭於武王廟之詩。先言其來朝稟受法度。其車服之盛如此。

**集說** 蔣氏悌生曰：言諸侯朝覲而稟王法。備其車服之美。助祭而獻先王。斯可盡繼述之心。今其來覲者

皆曰：我將見於王。而稟受法度也。觀其龍旂。則陽陽然而光耀。聽其和鈴。則央央然而和鳴。而儻革之垂。又有

鶴而相應。豈惟其車服之美若此哉。蓋由其能稟法度。故人見其儀文之美。自有光輝耳。○鄒氏泉曰：此就其

未祭之先言之。厥章乃天子所制。諸侯所守。凡典禮法度。皆是。但中間因革損益。或有不同。故來朝時稟而行

之。以為循守之規耳。盛其車服。有重王事昭君賜之意。

率見昭考。以孝以享。叶虛良反

**集傳** 昭考。武王也。廟制。太祖居中。左昭右穆。周廟。文王

當穆。武王當昭。故書稱穆考文王。而此詩及訪落。皆謂



武王為昭考。朱子曰。太祖廟在北。昭穆各以次而南。廟皆南向。羣廟之列。左為昭而右為穆也。若武王謂文王為穆考。成王稱武王為昭考。則自其始祔而然。蓋但以左右為昭穆。而不以昭穆為尊卑也。○凡廟主在本廟之室中。皆東向。及其祫於大廟之室中。則惟太祖東向自如。而為最尊之位。羣昭之入乎此者。皆列於北牖下而南向。羣穆之入乎此者。皆列於南牖下而北向。南向者。取其向明。故謂之昭。北向者。取其深遠。故謂之穆。蓋羣廟之列。則左為昭而右為穆。祫祭之位。則北為昭而南為穆也。○昭穆之分。是始封以下。入廟之時。便有定次。後雖百世。不復移易。而其尊卑。不以此而可紊也。故成王之世。文王為穆。而不害其尊於武。武王為昭。而不害其卑於文。○劉氏瑾曰。后稷為始封之君。其廟居中。自二世為昭。三世為穆。遞數至十五世。而文王廟次當穆。十六世。此乃言王率諸侯以祭武王廟。而武王廟次當昭也。

也。

**集說**

蔣氏悌生曰。載見而諸侯事君之禮備矣。率見而孝子事親之心至矣。○朱氏善曰。諸侯之來朝。將以稟受法度也。而我乃率之以祀武王。何也。蓋先王者。法度之所從出。而宗廟者。又禮法之所由施也。○徐氏光啓曰。能左右之曰以。以孝以享者。合天下之孝享。以為一人之孝享也。○何氏楷曰。孝者。孝思內盡。志也。享者。獻享外盡。物也。

以介眉壽。永言保之。思皇多祜。後五反烈文辟公。綏以多福。俾緝熙于純嘏。叶音古

**集傳**

思。語辭。皇。大也。美也。○又言孝享以介眉壽而受



多福。是皆諸侯助祭有以致之。使我得繼而明之。以至  
于純嘏也。蓋歸德於諸侯之詞。猶烈文之意也。

**集說**

朱氏公遷曰。綏以多福。即介眉壽而保多祜者是。已緝熙于純嘏。則明融高朗。又以漸進。而氣象尤為極盛矣。意謂祭祀而得長有其福。是皆諸侯所錫之福。使我因此福而馴致乎大福也。

**總論**

朱氏公遷曰。言祀事之行。非徒以合人心之和。正所以一人之心之敬也。是則一代之典章寓焉。諸侯因朝覲而求遵守之規。王者因致祭而示忠敬之意。此詩意也。

**附錄**

序。載見諸侯始見乎武王廟也。○毛氏萇曰。載始也。○鄭氏康成曰。諸侯始見君王。謂見成王也。○孔氏穎達曰。周公居攝七年。而歸政成王。成王即政。諸侯來朝。於是率之以祭武王之廟。詩人述其事而為此

歌焉。經皆為見廟而言。故舉見廟以總之。序不言始見成王者。以作者美其助祭。不美朝王。但諸侯之來。必先朝而後助祭耳。武王立廟久矣。諸侯往前之朝。已應嘗經助祭。於此乃言始見於武王廟者。成王於此親為祭主。諸侯於成王之世。始見武王。非謂立廟以來。諸侯始見也。四時之祭。徧祭羣廟。獨言見武王者。作者特言昭考。其意主於武王故也。○百辟助祭得禮。昭考之神。乃安之以多福。又使之光明于大嘏也。天子受福曰大嘏。綏以多福。是神安辟公。非謂安孝子也。禮運大嘏。是天子受福之事也。不可謂諸侯。○朱子曰。諸侯始來見王。稟受法度。其車服之盛如此。而率之以祭武王之廟。受此眉壽之福。以多福綏諸侯。使之緝熙于純嘏。蓋均福於諸侯之辭。○黃氏樵曰。君臣之間。竝受多福。○**圖**載見之詩。序謂始見乎武王之廟也。毛萇因載有始義。故訓為始。朱子以載亦作語辭。故以毛解為恐未必



然然後儒終未敢以毛訓為不然而多從之者何歟蓋以成王新即政率是百辟見於昭廟以隆孝享一以顯者定之大烈彌光一以彰萬國之歡心如一有不承王業畏懷天下氣象故曰始也若泛言諸侯助祭則烈祖有功德之廟多矣何獨詣武王一廟而作此歌乎又末章箋疏以為天子諸侯均受多福今集傳以為多福緝續於成王義亦稍別然攷之朱子初解原從序說而序辨於毛詁亦無決辭故竝存之

### 載見一章十四句

**集說**

何氏楷曰大抵宗廟祭祀多以諸侯助祭為重觀此及清廟雍詩可見○胡氏紹曾曰諸侯之來本為朝王而詩之作則為助祭如車攻之于苗瞻洛之講武詩中此例甚多

有客有客亦白其馬

叶滿

有萋有且

七序

敦

都回反

### 琢其旅

**集傳**

賦也客微子也

曹氏粹中曰封於微而爵為子微蓋商圻內國名

周既滅

商封微子於宋以祀其先王而以客禮待之不敢臣也

孔氏穎達曰客止一人而重言有客有客是丁寧殊異以尊大之也○范氏處義曰微子之命曰作賓于王家故謂之亦語辭也蘇氏轍曰亦仍也殷尚白修其禮物仍殷之有客也

**舊也**蔡氏沈曰修其典禮文物不使廢壞以備一代之法也○何氏楷曰明堂位云殷人白馬黑首案此亦修先王禮萋且未詳傳曰敬慎貌孔氏穎達曰萋萋物中之一事敦琢選擇也旅其卿大夫從行者也孔氏穎達曰



穎達曰。敦琢。治玉之名。人而言敦琢。故為選擇。○此微明尊其所往。故擇卿大夫之賢者。與之朝王。子來見祖廟之詩。孔氏穎達曰。言見於祖廟。必是助祭。○微子既受命。乃來朝而見也。與上亦有瞽振鷺。或亦一時事。而此一節。言其始至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言我周家今有承先代之客。此客自乘所尚。而白其馬。其來則有萋萋然。有且且然。言能敬慎威儀。盡心力於其事也。身既如此。又敦琢其從行之徒旅。言選擇從者。如敦琢玉然。是從者皆賢。故為周人所愛。○朱氏公遷曰。先代之後。禮物不與時王同。作賓王家。文獻有足徵也。而又敬慎威儀。選擇從者。其來之不苟如此。則所以尊時王重祀事者至矣。

有客宿宿。有客信信。言授之繫。以繫其馬。

同

**集傳** 一宿曰宿。再宿曰信。爾雅釋訓。有客宿宿。言再宿也。有客信信。言四宿也。繫其馬。愛之不欲其去也。此一節。言其將去也。

**集說** 鄭氏康成曰。周之君臣。皆愛微子。其所館宿。可以去矣。而言絆其馬。意各殷勤。○黃氏佐曰。有客宿宿二句。只於女信宿之意。言授之繫。蓋欲其行之不果也。

薄言追之。左右綏之。既有淫威。降福孔夷。

**集傳** 追之。已去而復還之。愛之無已也。徐氏常吉曰。設非真已去。而復追之也。左右綏之。言所以安而留之者無方也。薛氏



應旂曰。左右。是借此二字以形容留之無方。如百爾所思之意。淫威未詳。舊說淫大也。

統承先王。用天子禮樂。所謂淫威也。曹氏粹中曰。夷易

也。大也。王氏安石曰。有淫威。則所享宜盛大。故降福孔夷也。此一節言其留之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又歎美微子得為王者之後。用其正朔。行其禮樂。既有大法則矣。神明降與之福。則又

甚易。言有德故易福。

**總論** 孔氏穎達曰。有客詩者。微子來見於祖廟之樂歌也。經之所陳。皆說微子之美。雖因見廟而歌。其意

不美在廟。故經無廟事。為周太平之歌。而述微子之美者。言王者所封得人。即為王者之美。故歌之也。○朱氏

公遷曰。有客一詩。既足以見微子之賢。尤足以見周家之厚。

### 有客一章十二句

**集說** 李氏樛曰。有客與振鷺之詩。大抵相類。振鷺

是也。此詩所謂言授之繫。追之綏之。即振鷺之詩

所謂在此無斁是也。○何氏楷曰。辭雖頌客。而亦

告於廟。故皆為頌。

於音烏皇武王。無競維烈。允文文王。克開厥後。嗣

武受之。勝殷遏劉。者音指定爾功。

**集傳** 賦也。於歎辭。皇大遏止。劉殺者。致也。○周公象武

王之功。為大武之樂。孔氏穎達曰。禮器云。樂樂其所自

成。武王用武除暴。為天下所樂。故臣工之什。



謂其樂為武樂。武樂為一代大事。故歷代皆稱大也。○李氏樛曰。周禮舞大武以享先祖。謂之大者。如堯之樂大章。舜之樂大韶。禹之樂大夏。湯之樂大濩。武王之樂大武是也。言武王無競之功實

文王開之。而武王嗣而受之。勝殷止殺。鄭氏康成曰。武王受文王之業。

舉兵伐殷而勝之。以止天下之暴虐而殺人者。○孔氏穎達曰。謂遏止其時枉殺人者。非止天下之用刑也。

以致定其功也。王氏肅曰。致定其大功。謂誅紂定天下。

**集說**

孔氏穎達曰。言克商之功業。實最為彊也。所以能致此業而得為彊者。由於信有文德者之文王。以聖德受命。能開其後世子孫之基緒。故武王繼而受之。勝此殷家。止於殺人之害。以致安定汝大功。其盛業如此。故象而制樂。是以美而歌之。○嚴氏粲曰。文王有文德。以開其後人之基緒。然殷虐未除。武王伐紂以止殺。

然後致定其功。所以歸重武王之功。明非武王之武。無以成文王之文也。○朱氏善曰。於勝殷見其義。於遏劉見其仁。此大功之所由定。而大業之所由成也。○姚氏舜牧曰。一戎衣而天下定。自此民免於水火之虐。故知武王之用殺。乃所以止殺。而世稱其烈與文王等有由也。

**總論**

李氏樛曰。案禮記。總干而山立。武王之事也。發揚武之舞。其始則持盾正立。以待諸侯。既而戰鬪。既而又使行列皆坐。以見其為止戈之武也。大武之舞。在於止戈。大武之詩。在於止殺。其類一也。

武一章七句

**集傳**

春秋傳以此為大武之首章也。左傳宣公十二年。楚子曰。



武王克商。作武。其卒章曰。著定爾功。○孔氏穎大

達曰。頌皆一章。言其卒章者。謂終章之句也。

武。周公象武王武功之舞。歌此詩以奏之。何氏楷曰。聲以

節舞。唐賈氏謂詩為樂章。與舞人為節是也。禮曰。朱干玉戚。冕而舞大

武。梁氏益曰。禮記明堂位注。朱干。赤盾也。玉戚。玉飾斧柄也。著袞冕而執此干戚。以舞武王伐紂

之樂。然傳以此詩為武王所作。則篇內已有武王之

諡。而其說誤矣。張子曰。大武。武王沒。嗣王象武王

鄭氏康成曰。大武。周公作樂所為舞也。○孔氏穎達曰。周公攝政六年之時。象武王伐紂

象成者也。且夫武始而北出。再成而滅商。三成而南。四成而南國是疆。五成而分。周公左。召公右。六成復綴以崇天子。鄭云。成。猶奏也。每奏武曲一終為一成。

### 臣工之什十篇十章二百六句

#### 周頌閔予小子之什四之三

閔予小子。遭家不造。叶徂嬛嬛在疚。音救

乎皇考。叶祛永世克孝。叶呼

**集傳**賦也。成王免喪。始朝于先王之廟。而作此詩也。閔。

病也。許氏慎曰。痛也。予小子。成王自稱也。曹氏粹中曰。洛誥云。予小子其退。即辟于



周蓋成王常以幼孔氏穎達曰有所造為造成也。終必成就故造猶成也。嬛與

冲自處故每稱之。何氏楷曰無所依怙之意。李氏樗曰嬛字與哀此

熒同。石經作熒而何氏楷曰在疚言成王喪畢

已。疚哀病也。匡衡曰。熒熒漢書作熒。

思慕意氣未能平也。蓋所以就文武之業。崇大化之本

也。朱氏公遷曰大化之本則以孝道言也。皇考武王也。歎武王之終身能

孝也。李氏樗曰亦猶大舜終身慕父母也。○季氏本曰。歎其能以繼述為心。雖文王已沒而不忘。故曰永

世克孝也。輔氏廣曰周至成王之時。可謂成矣。而曰遭家不

**集說**

造者。王業雖成。天下雖治。而成王之心。常若未成

未治也。如此。然後能保其成。若自謂已成。已治。則殆矣。

○黃氏佐曰。成王朝廟之時。有紹述先王之心。故其言

如此。小子對先王而言也。遭家不造者。蓋周室方新。而

天下之向慕猶淺。商祚爰革。而人心之感慨未灰。觀書

大誥多方可見矣。方言遭家不造。嬛嬛在疚。而遂歎及

武王之孝。蓋知有今日之可哀。則知有皇考之可法。其

成家繼業之心切矣。

念茲皇祖。陟降庭止。維予小子。夙夜敬止。

**集傳**

皇祖文王也。承上文言武王之孝。思念文王。常若

見其陟降於庭。猶所謂見堯於牆。見堯於羹也。後漢書

堯沒。舜仰慕三年。坐則見堯於牆。食則見堯於羹。楚詞云。三公揖讓。登降堂只。



與此文勢正相似。劉氏瑾曰。大招曰。三公穆穆。登降堂。只其言三公登降堂。正猶此言止也。但集傳所引揖讓二字。彼文正作穆穆。則此或傳寫之誤也。

匡衡引此句。顏注亦云。若神明臨其朝廷是也。朱子曰。而

未行毛說。顏監又精史學。而不枯於專經之陋。故其言獨得經之本旨也。余舊讀詩而愛顏說。然尚疑其無據。及讀楚辭。乃有登降堂只之文。於是益信陟降庭止之為古語。其義審如顏說而無疑也。

**集說** 陳氏櫟曰。思親而見其如在者。此人子終身慕親之孝。當親沒而愈篤者也。記曰。致愛則存。致慤則著。著存不忘於心。夫安得不敬乎。惟武王之孝於文王者。有此心。故成王之孝於武王者。亦惟致敬以不忘乎。此心。此武王之達孝。所以上無愧於文王。而下可示法於成王也。○黃氏佐曰。夙夜之敬。即陟降之思也。此正

是欲法皇考之孝處。○姚氏舜牧曰。緝熙敬止。原是文王之家傳。武王受丹書曰。敬勝怠者吉。成王曰。夙夜敬止。其淵源亦深矣哉。

於乎二字皇王繼序思不忘。

**集傳** 皇王兼指文武也。承上文言我之所以夙夜敬止

者。思繼此序而不忘耳。毛氏萇曰。序緒也。

**集說** 鄭氏康成曰。於乎君王。歎文王武王也。我繼其緒。思其所行不忘也。○李氏樗曰。武王能以念茲皇祖為孝。則成王亦當以思繼祖考為孝。○朱氏公遷曰。敬則無閒斷。故能思之不忘。○黃氏佐曰。自己已有之曰業。自相傳言之則曰序。繼序。即是就文武之業也。



**總論** 朱氏公遷曰。武王所以永世克孝者。以其盡孝思之誠也。成王敬以承之。繼文武之序而思之。亦欲如武王之念文王也。敬以夙夜而思不忘。亦欲如武王之永世克孝也。○朱氏善曰。孝敬一理也。自繼述而言謂之孝。自存主而言謂之敬。敬其身。即所以孝於親。孝於親。未有不敬其身者也。此所以能崇大化之本也。

### 閔予小子一章十一句

**集傳** 此成王除喪朝廟所作。疑後世遂以為嗣王朝廟之樂。後三篇放此。

劉氏瑾曰。此篇及訪落敬如云。遭家不造。率時昭考。未堪家多難。乃懲創管蔡之事。皆可驗其為成王之詩。而小序於四詩皆泛言嗣王。故又疑其後為嗣王朝廟通用之樂歌也。

### 集說

黃氏樵曰。當武王之後。王業已成。天命已固。而詩有慄然若處危難之辭。蓋天下之治。常生於戒。謹恐懼。而天下之亂。常基於泰。然自滿。故天下雖有泰山之勢。而聖人常以累卵為心。無虞而戒。無難而畏。此其能保治於無窮也。大誥亦曰。予惟小子。若涉淵水。又曰。予造天役。遺大投艱于朕身。又曰。矧今天降戾于周邦。皆若此詩之意。則成王之心。亦可見矣。

訪予落止。率時昭考。於音烏乎音呼悠哉。朕未有艾。

五蓋反將予就之。繼猶判渙。維予小子。未堪家多

難乃且反紹庭上下。陟降厥家。休矣皇考。以保明

其身。



**集傳** 賦也訪問

許氏慎曰。汎謀曰訪。○徐落始。曹氏粹氏錯曰。謂廣問於人也。

宮室始成則落之。故以落為始。悠遠也。艾如夜未艾之艾。許氏謙曰。庭燎傳。艾盡也。

則此朕未有艾。謂未判分。孔氏穎達曰。春秋莊三年。紀能盡率昭考之道也。季以鄆入于齊。左傳曰。紀於是始判。是判渙散。孔氏穎達曰。渙然是為分之義也。渙散之意。故為散也。

安石曰。保其身。則無危亡之憂。明其身。則無昏塞之患。○成王既朝於廟。因作此詩。以道延訪羣臣之意。言我將謀之於始。唐氏汝諤曰。落乃莅政之始。非即位之始也。

以循我昭考武王之道。然而其道遠矣。予不能及也。將使予勉強以就之。而所以繼之者。猶恐其判

渙而不合也。則亦繼其上下於庭。陟降於家。何氏楷曰。與陟降庭止義同。庶幾賴皇考之休。孔氏穎達曰。上言昭考。此言皇考。皆斥武王也。有以保明吾身而已矣。

**集說**

鄭氏康成曰。成王自以承聖父之業。懼不能遵其道德。故於廟中與羣臣謀始。即政之事也。○李氏樛曰。自訪予落止。以至繼猶判渙。皆是仰武王之盛德。歎眇躬之涼薄。苦前哲之高遠也。○輔氏廣曰。延訪羣臣。所以盡下情。率時昭考。所以守家法。二者相資。於乎悠哉。朕未有艾。又歎武王之道甚遠。而恐在我有所不能及也。味此意。則成王固已默識夫武王之道矣。將予就之。繼猶判渙。言將使我勉強以就之。猶恐其力量不足。意思不能接續。或至於判渙。不能收拾聚蓄其道於我之一身也。於是又歎以為予乃幼冲小子。未能任國

與陟降庭止義同。庶幾賴皇考之休。此言皇考。皆斥武王也。有以保明吾身而已矣。



家之多難。此蓋指武庚之事而言。則亦當繼紹武王內  
外所行之事。上下於庭。指其外事也。陟降於家。指其內  
事也。庶幾賴武王之休。以保安明顯我之身而已。○胡  
氏一桂曰。自繼猶判渙而上。猶皇皇如有所求而弗獲  
之意。自維予小子而下。則焄蒿悽愴。若或見之也。○陳  
氏櫟曰。武王之道。若悠遠而難繼。而武王之上。下於庭  
陟降於家者。其迹未遠。則近而可繼。成王紹武王之上  
下。陟降於家庭者。是即武王念文王而見其陟降於庭  
者也。如此者。豈不由於前詩之夙夜敬止。繼序思不忘  
哉。維其能敬以思繼。武王念文王之心。所以能紹武王  
於家庭也。

**總論**

李氏樗曰。人君者。天下之本也。始即位者。又人君  
之本也。故召公告成王曰。王乃初服。若生子。罔不  
在厥初。生自貽哲命。蓋言始之不可不慎。此訪落之詩  
所以作也。○許氏謙曰。紹庭上下。欲法武王之正朝廷

也。陟降厥家。欲法武王之齊其家也。保明其身。欲  
賴武王助其修身也。成王之學。有本末先後矣。

訪落一章十二句

**集傳** 說同上篇

**集說**

蘇氏轍曰。閔予小子。成王朝廟。言將繼其祖  
考之詩。訪落。謀所以繼之之詩也。○劉氏瑾  
曰。夫子稱武王善繼志。善述事。而以為踐其位。行  
其禮。奏其樂。固可以見武王之達孝矣。即前篇所  
謂永世克孝者也。成王之繼武王。而曰繼序。思不  
忘。曰繼猶判渙。曰紹庭上下。無非繼述之心。其孝  
可謂不匱矣。○姚氏舜牧曰。文王陟降。在帝左右。  
此文之所以為文。念茲皇祖。陟降庭止。此武之所  
以為武。紹庭上下。陟降厥  
家。此成王之所以為成王。



敬之敬之。天維顯思。叶新命不易。以豉反哉。叶獎反無

曰高高在上。陟降厥士。日監在茲。叶津反

**集傳** 賦也。顯明也。何氏楷曰。顏師古云。言天甚明察也。案大雅曰。皇矣上帝。臨下有赫。維顯

之謂也。思語辭也。士事也。何氏楷曰。案說文。事乃士之本訓。其以士為人品之稱者。則謂

其人足任事。故亦以士名之。○成王受羣臣之戒。而述其言曰。敬之

哉。敬之哉。天道甚明。其命不易保也。杜氏預曰。言有國宜敬戒。天明臨下。

奉承其命甚難。○孔氏穎達曰。言天之臨下。善惡必察。承天命甚為難。無謂其高而不吾

察。當知其聰明明畏。常若陟降於吾之所為。鄧氏元錫曰。陟降厥

士。無大小眾寡。無精粗不體也。而無日不臨監於此者。匡氏衡曰。言天

也。處不可以不敬也。之日監王者之

**集說** 李氏樛曰。天之道甚顯。善則福之。淫則禍之。裁者

以為不易也。夫天命難謀如此。為人君者。無以天之高

高在上。去人甚遠。而不知敬也。俯仰之間。所為之事。天

皆日監而見之。天之去人甚遠。而其監人則不遠也。昊

天曰明。及爾出王。昊天曰旦。及爾游衍。則是天命常在

目前也。苟知日監在茲之說。則敬之之道。豈可須臾離

哉。○許氏謙曰。陟降厥士。天無事而不在也。日監在茲。天無時而不在也。君子所以無不敬也。○徐氏鳳彩曰。惟天於敬肆甚明。故命之予奪難定。無一事而天之陟降不及焉。卽是日監也。



金定言卷之二十一

維予小子。不聰敬止。日就月將。學有緝熙。

于光明。叶謨佛。符弗反時仔。音肩。示我顯德行。下

郎反  
反叶戶

**集傳**將進也。佛。彌通。鄭氏康成曰。輔也。○嚴氏粲曰。輔

之也。學記云。其求之也佛。佛。不。仔。肩。任也。嚴氏粲曰。仔

順也。猶孟子所謂法家拂士也。肩。為負荷之

意。故。○此乃自為答之之言。鄭氏康成曰。羣臣戒王以

為任。曰。我不聰而未能敬也。然願學焉。庶幾日有所就。月有

所進。朱子曰。日就月將。是日續而明之。以至於光明。又

楷曰。德行。謂德見於行者。先王已然。則庶乎其可及爾。

之成跡。皆明德所流露。故曰德行也。

**集說**輔氏廣曰。不聰。知有所不及之事。不敬。行有所未

至之事。成王自知其知與行皆有所未至。故曰就

月將。學有緝熙于光明。所以自責於己。佛時仔肩。示我

顯德行。所以資於人。責於己者。盡資於人者。廣則大

學。明明德。以至於平天下之事。庶乎其可及矣。故先生

嘗語學者曰。詩中說得學有緝熙于光明。此句最好。蓋

心地本自光明。只被利欲昏了。今所以為學者。要令其

光明處。轉光明。所以下緝熙。緝。如緝麻之緝。連緝不已

之意。熙。則訓明字。心地光明。則此事有此理。此物有此

次定詩經傳說卷二十一

卷二十一

閔予小子之什

三



至於光明。光明即是聰。而聰則無不敬也。但工夫至此最爲難。明非羣臣輔助。而示以顯德行。則光明不可至。蓋以爾昭昭。使我昭昭。乃可期於有成也。○唐氏汝諤曰。何確齋曰。示我顯德行。猶云開陳善道。凡日用閒。何者爲天理。而爲我所當用力者。皆明白示我。以爲進修之助也。

**總論**

朱氏善曰。敬者。戒懼慎獨之事。所以誠身也。明者。學問講習之事。所以明善也。羣臣以敬而進戒。欲成王之誠之也。成王以明而自勉。謂必先有以明之。而後可以誠之也。既有以致其明之功。復有以致其誠之之力。則聖賢之事業。可以馴致矣。

**敬之一章十二句**

**集說**

陳氏櫟曰。戒王以天之當敬者。臣之忠也。答羣臣以未能敬者。君之謙也。憂其未能敬。而

內爲學於己。外求助於臣。是即求所以盡此敬也。學求造於光明。而臣復示我以德之顯明。則天不在高高在上之天。而在吾心之天矣。其爲敬天。孰大於是。○唐氏汝諤曰。成王作事。步步確實。上章之率昭考。則欲求之家庭。此章之敬天命。則欲求之顯德行。誠意懇惻。不爲空言如此。

予其懲。而怙後患。莫予荈。蜂自求辛。

螫。肇允彼桃蟲。拚。飛維鳥。未堪家多。

難。予又集于蓼。

**集傳**

賦也。懲有所傷而知戒也。怙。慎。荈。使也。蜂。小物而有毒。許氏慎曰。飛蟲螫人者。○陸氏佃曰。其毒在尾。垂穎如鋒。故謂之蜂。肇。始。允。信也。桃。



蟲。鷦鷯。小鳥也。郭氏璞曰。桃雀也。俗呼為巧婦。○陸氏性巧。故俗呼巧婦。其喙尖利如錐。取茅秀為巢。拚飛貌。巢至精密。以麻紮之。如刺韃然。故又名韃雀。

鳥。大鳥也。鷦鷯之雛。化而為鷗。故古語曰。鷦鷯生鷗。言始小而終大也。王氏安石曰。成王於是始信。小物之能成大。不敢不也。蓼。辛苦之物也。陸氏佃曰。莖赤。○此亦訪落之意。范氏處義曰。於始也。成王自言。予何所懲而謹後患乎。拜蜂而得辛螫。呂氏祖謙曰。莫子拜蜂。言莫如子前之使蜂。信桃蟲而不知其能為大鳥。此其所當懲者。蓋指管蔡之事也。然我方幼冲。未堪多難。

而又集於辛苦之地。徐氏鳳彩曰。蓋管蔡蠢動之後。事變方殷。羣臣奈何捨我而弗助哉。

**集說** 蘇氏轍曰。成王始信二叔而疑周公。既而悟其姦。故曰。予其懲而謹後患也。○范氏處義曰。懲者。懲其既往。愆者。愆其將來。成王懲始信二叔之流言。而疑周公。幾喪王室。故愆其後來之患。雖小而不敢忽也。○朱子曰。蜂不可使而使之。則是自求辛螫矣。始信其為桃蟲。及其拚飛。則為鳥矣。以比信二叔。則其禍如此也。○輔氏廣曰。悔之極。反之至。憂之深。慮之遠。求助之意。雖不言而可見矣。○許氏謙曰。莫子拜蜂。自求辛螫。在我有閒。物得以乘之。肇允桃蟲。拚飛維鳥。事機不謹。變必至於大。○何氏楷曰。蜂以比二叔。桃蟲以比武庚。張氏耒曰。成王懲周公之事。將愆後患。使後之知人。不復如前日之惑。而首之以求助。何也。蓋昔之

**總論**

次定寺經傳說彙纂 卷二十一 閔予小子之什 信



不知周公之聖。出於無助故也。何以知其然耶。夫成王在廷之臣。聖莫如周公。而賢莫如召公。周公之為師。召公固不說之矣。召公且不說。則在廷之臣。豈復有能辨而言之者也。此成王所以懲前日之事。出於左右無有助之者。則其懲後患而首之。以求助。不亦宜乎。○鄒氏泉曰。此詩乃管蔡既誅。周公已歸之後。而作維鳥以上。詳其當患之事。以下示其求助之意。并蜂。是輕任之過。允桃蟲。是輕信之過。此詩見成王虛心求助之意。至親隱諱之情。

### 小苾一章八句

**集傳**蘇氏曰。小苾者。謹之於小也。謹之於小。則大

而大患無由至矣。

**集說**

鄭氏康成曰。天下之事。當慎其小。小時而不慎。後為禍大。○朱氏公遷曰。閔予小子之思。念文武訪落之專法。武王敬之。勉於學問。以敬天。小苾懲其往事。以謹患。皆有皇皇不及之意焉。蓋一時詩也。○沈氏萬鈞曰。訪落。謹始也。所以處常。小苾。謹後也。所以處變也。所以處常。小苾。謹後也。所以處變也。

載芟載柞。側百反叶。疾各反。

其耕澤澤。音釋叶。徒洛反。

**集傳**賦也。除草曰芟。除木曰柞。秋官柞氏掌攻草木是

也。孔氏穎達曰。隱六年左傳云。如農夫之務去草焉。芟夷蘊崇之。是除草曰芟也。秋官柞氏掌攻草木及林麓。是除木曰柞。○曹氏粹中曰。澤澤。解散也。郭氏璞曰。除草木。是初墾闢而為田者也。澤澤。解散也。言土解也。○李氏樛曰。唯其除草木。然後土氣解散。



**集說** 鄭氏康成曰。萬民樂治田業。將耕。先始芟柞其草。木。土氣蒸達而和。耕之。則澤澤然解散。○嚴氏粲曰。專言新墾之田。其用力尤難。故也。○劉氏瑾曰。第一節言墾土也。

千耦其耘。徂隰徂畛。音真

**集傳** 耘。去苗閒草也。劉氏瑾曰。朱子初解嘗從鄭箋。以耘為除根株。蓋除草木之根株也。今此傳改為去苗閒草。然以下文之次序觀之。恐此句未遽說耘苗也。故曹氏以為反土之後。草木根株有芟柞不盡者。則隰為田之處也。嚴氏粲曰。田畔也。孔氏復耘之也。下溼曰隰。畛。田畔也。穎達曰。地官遂人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則畛謂地畔之徑路也。

**集說** 鄭氏康成曰。輩作者千耦。言趨時也。○孔氏穎達曰。千耦。謂為耦者千。是二千人為千耦。與十千維。

耦異也。或往之隰。或往之畛。言其所往皆徧也。○王氏安石曰。千。言其多也。耦。言並耕也。或徂隰。或徂畛。無曠土也。○劉氏瑾曰。第二節言治田也。

侯主侯伯。侯亞侯旅。侯疆侯以。有飡他感反其饁。

于輒反思媚其婦。有依其士。與以叶有略其耜。叶養反俶

載南畝。叶滿委反

**集傳** 主。家長也。孔氏穎達曰。坊記云。家無二主。主是一家之尊。故知主。家長也。伯。長子也。班氏固曰。子最也。長。迫近父也。亞。仲叔也。孔氏穎達曰。亞。訓次也。旅。眾子弟也。孔氏穎達曰。旅。訓眾。幼者之眾。疆。民之有餘也。即季弟及伯仲叔之諸子也。疆。民之有餘。



力而來助者。孔氏穎達曰。疆有餘力。謂其人疆壯。治一夫之田。仍有餘力。能佐助他事者也。遂

人所謂以疆予。音與。任。毗。者。也。孔氏穎達曰。遂人注復予之田。引之。能左右之曰以。朱氏公遷曰。使之左。則左。使之右。則右。太

宰所謂閒。音民。轉移執事者。鄭氏衆曰。閒民。謂無事業者。若今時傭

力之人。隨主人所左右者也。嚴氏衆曰。言衆力競勸。無游民也。噲。衆飲

食聲也。何氏楷曰。說文云。聲也。毛。婿。順。曰。悅也。依。愛。何

楷曰。依。說文云。倚也。親。士。夫也。何氏楷曰。士者。男子之稱。婦人亦稱夫為士。易

近之意。故云依。愛也。士。夫是也。言餉婦與耕夫相慰勞也。曹氏粹中曰。士不

辭耕稼之勞。而知

愛其婦。婦不憚饁餉之煩。而知依其夫。有和樂之風焉。

○嚴氏衆曰。夫耕婦饁。驩然相愛。見治世之氣象焉。

略。利。曹氏粹中曰。利則入土也深。○何氏楷曰。略。當依

刃之。俶。始。載。事。也。曹氏粹中曰。前曰其耕澤澤。初反

耜也。劉氏瑾曰。第三節言男女長幼。齊力於始耕也。○

饋餉。男則共食。夫婦相親。同勤農

事。皆利其耜。而有所事於南畝也。

播厥百穀實函斯活。叶呼。酷反。

集傳。函。舍。孔氏穎達曰。函者。容藏之義。活。生也。孔氏穎

者。生活。既播之。其實含氣而生也。鄭氏康成曰。實。種子

故為生。也。其種皆成好。含生



氣。

**集說** 曹氏粹中曰。百穀之性。各有所宜。而水旱豐凶。不可預料。故悉種之。所以為備也。○劉氏瑾曰。第四節。言苗生也。○朱氏公遷曰。此播種以至萌芽之時。

驛驛其達。有厭其傑。

**集傳** 驛驛。苗生貌。輔氏廣曰。驛驛。接續貌。達。出土也。毛氏曰。達。射也。○孔氏穎言其苗之生意接續。達。苗生達。則射而出。厭。受氣足也。范氏處義曰。厭。傑。先長者也。何氏楷曰。才過人者謂之傑。故以苗先長者為傑。言其異於眾苗也。

**集說** 劉氏瑾曰。第五節言苗生之盛也。

厭厭其苗。縣縣其庶。

**集傳** 縣縣。詳密也。王氏肅曰。芸者其眾。縣縣然不絕也。○郭氏璞曰。芸不息也。○徐氏光啓曰。莊子。滅裂而耘之。則亦滅裂。庶。耘也。孔氏穎達曰。庶而報余。詳密正與滅裂相反。○邢氏昺曰。說文。徐氏錯曰。禾已長大。復鉏其間草也。○邢氏昺曰。說文云。穠。耨鉏田也。字林曰。穠。耕禾間也。是言芸耨精也。穠。庶。音義同。

義同。

**集說** 王氏安石曰。前曰。千耦其耘。則既耕而耘。今曰。縣縣其庶。則既苗而耘。既苗而耘。則以縣縣為善。恐傷苗也。○嚴氏粲曰。芟。耘。庶。皆除草也。芟與柞竝言。是新闢為田。先除其土中之草木也。既耕而言耘。是反土之後。除其土中之草木根株也。既苗而言庶。是除苗間之草也。○劉氏瑾曰。第六節言耘苗也。

金言... 卷二十一

次... 閔子小子之什



載穫濟濟

子禮反

有實其積

子賜反叶上聲

萬億及秭為

酒為醴烝畀祖妣以洽百禮

**集傳**

濟濟人眾貌

何氏楷曰濟之為言齊也蓋謂人眾而齊力也

實積之實也

積露積也

何氏楷曰積說文云聚也據公劉篇以積與倉對言朱子以為露積是也獲言在野積言

在場萬億及秭言在廩自有次第

**集說**

胡氏一桂曰酒三酒醴五齊祭祀則酒正供之祭禮有十倫其禮實繁而皆以酒行之故祭可以洽百

禮○劉氏瑾曰第七節言收入之多以供祭祀也

有飶

蒲卽反

其香邦家之光有椒其馨胡考之寧

**集傳**

飶芬香也未詳何物胡壽也

孔氏穎達曰左傳白雖及胡者周書諡法

保民者艾曰胡胡為壽也○李氏樛曰士冠禮祝辭曰眉壽萬年永享胡福注云胡遐也遠也杜元凱曰胡者元老之稱則知胡者乃老人也以燕享賓客則邦家之所以光也以共

養耆老則胡考之所以安也

**集說**

范氏處義曰說文云飶食之香有飶言其饌也楚辭曰奠桂酒兮椒漿有椒言其酒也大亨以養聖

賢故為邦家之光酌大斗以祈黃者故致胡考之寧○劉氏瑾曰第八節又言可以待賓養老也○季氏本曰此與上節言以酒醴供祭祀燕飲皆賴農夫所獲之多也

匪且有且匪今斯今

叶音經

振古如茲

無韻未詳



**集傳**且此振極也。言非獨此處有此稼穡之事。非獨今時有今豐年之慶。蓋自極古以來。已如此矣。猶言自古有年也。

**集說**陳氏鵬飛曰。振古以來。皆如上文之所謂也。○劉氏瑾曰。第九節。則追言田事之所由來者遠矣。○徐氏常吉曰。匪且以地言。匪

今以時言。振古兼地與時言。

**總論**蔣氏悌生曰。此詩鋪敘農事。極有次序。載芟載柞。至俶載南畝。言其初至田畔。除去草木。侯主侯伯。穀至萬億及秭。言耕耘及時得所。是以有收成之利。為酒為醴。至胡考之寧。言惟其收成之多。是以祭祀燕饗之禮無不足。末三句。又總言稼穡豐穰。古今內外如一。

而無閒也。自始至終。其序有條而不紊。

### 載芟一章三十一句

**集傳**此詩未詳所用。然辭意與豐年相似。其用應

亦不殊。

**集說**沈氏守正曰。小序曰。載芟。春藉田而祈社稷也。良耜。秋報社稷也。朱子俱以為報詩。亦不相遠。但言祈。則章中耕耘收穫祭祀尊賢養老諸事。皆預言之。冀望之。言報。則直述其已然以昭神

耳。○鄭氏康成曰。序。載芟。春藉田而祈社稷也。○鄭氏康成曰。藉田。甸師氏所掌。王載耒耜。所耕之田。天子

**附錄**序。載芟。春藉田而祈社稷也。○鄭氏康成曰。藉田。甸師氏所掌。王載耒耜。所耕之田。天子



千畝。諸侯百畝。藉之言借也。借民力治之。故謂之藉田。○孔氏穎達曰。王者於春時。親耕藉田。以勸農業。又祈社稷。使獲年豐。詩人述其豐熟之事。而為此歌。經陳下民樂治田業。收穫弘多。釀為酒醴。用以祭祀。是由王者耕藉田。祈社稷。勸之使然。故序本其多獲所由。言其作頌之意。經則主說年豐。故其言不及藉社也。月令孟春。天子躬耕帝藉。仲春。擇元日。命民社。與耕藉異月。俱在春時。故以春總之。祭法云。王為羣姓立社。曰泰社。王自為立社。曰王社。此為百姓祈祭。當主於泰社。其稷與社共祭。亦當為泰社。稷。○蘇氏轍曰。王社在藉田中。藉田所祈也。  
**案**此詩序以為因藉田而祈社稷。孔穎達解之曰。王者藉田以勸農。又祈社稷。序本其所由。以言其作頌之意。經則主說年豐。故其言不及藉社。似已。朱子疑詩無祈田之意。故云未詳所用。然猶謂辭意與豐年相似。其用

應亦不殊。是以為報而非祈也。案豐年之詩曰。降福孔皆。故序主秋冬報。而朱子亦主於報。其意相符矣。然豐年詩。言報祀而神降福。而此詩無其文。則似不可言報。况噫嘻詩。序以為祈穀。只言農夫盡力於耕。而不言福。此詩但言農事之勤。所獲之多。可備百禮之用。未嘗言祭報而獲福也。則非報之樂章明矣。若以類諸豳之七月。雅之大田。則當次於風雅。今次於頌。則為王者之樂章明矣。况集傳原無定指。而序在毛萇以前。與詩竝出於漢。則且從古說為是。

**畎畎** 楚側 反 良耜 叶養 反 倣 尺叔 反 載南畝 叶滿 委反

**集傳** 賦也。畎畎。嚴利也。故以為利之意。舍人曰。耜入地

之貌。



**集說**

劉氏瑾曰。第一節。言始耕也。

播厥百穀實函斯活。

叶呼 酷反

**集傳**

說見前篇。

**集說**

鄭氏康成曰。種此百穀。其種皆成好。舍生氣。言得其時。○劉氏瑾曰。第二節。言苗生也。○朱氏公遷

曰。此播種之事。

或來瞻女。載筐及筥。其饒伊黍。

**集傳**

或來瞻女。婦子之來饒者也。瞻猶省也。筐。筥。饒具也。許氏慎曰。周人謂餉曰饒。○顧氏夢麟曰。前篇餉耕。在播種之前。此餉耘。在播種之後。○何氏楷曰。

錢氏文子曰。瞻猶省也。筐。筥。饒具也。許氏慎曰。周人謂餉曰饒。○顧氏夢麟曰。前篇餉耕。在播種之前。此餉耘。在播種之後。○何氏楷曰。

或載筐。或載筥。見耕者之多。故饒者衆也。

**集說**

李氏樛曰。此言婦子行饒之器。與所盛之物也。○彭氏執中曰。其饒伊黍。無珍味也。○劉氏瑾曰。第

三節。言餉田也。

其笠伊糾。其鍤斯趙。以薅荼蓼。

**集傳**

糾。然。笠之輕舉也。毛氏萇曰。笠。所趙。刺。孔氏穎達

鍤之事。鍤是鋤類。薅。去也。許氏慎曰。茶。陸草。孔氏穎達

故趙為刺地也。非苦菜也。釋草云。茶。委葉。蓼。水草。孫氏炎曰。虞蓼。澤

葉。舍人曰。茶。一名委葉。而有水陸之異也。孔氏穎達曰。由田有原。今南方人猶



謂藜為辣茶。或用以毒溪取魚。即所謂茶毒也。

**集說** 彭氏執中曰。此見其無華飾。無怠力。所以記耕民之狀也。○劉氏瑾曰。第四節言耘苗也。

荼蓼朽止。黍稷茂止。

叶莫反。

**集傳** 毒草朽。則土熱而苗盛。陸氏德明曰。朽爛也。

**集說** 陸氏佃曰。因暑雨化之。則草不復生。而地美。蓋非特去草之害。亦以醲其田疇。故荼蓼朽。於是黍稷

茂。月令。季夏燒薙行水。利以殺草。如以熱湯。可以糞田疇。可以美土疆。此之謂也。○劉氏瑾曰。第五節言苗盛也。

穫之挈挈。積之栗栗。其崇如墉。其比

反。珍栗。

反。毗志。

如櫛。以開百室。

側瑟反。

**集傳** 挈挈。穫聲也。栗栗。積之密也。嚴氏粲曰。櫛。理髮器。

言密也。百室。一族之人也。朱氏謀埠曰。百室。百夫之室。

室。舉一湫之田而言也。五家為比。五比為閭。四閭為族。孔氏穎達曰。於六鄉

則一族。於六遂則一鄣。以鄉尊於遂。故舉鄉言耳。族人輩作相助。朱氏公遷曰。輩作者。同輩

共作。故同時入穀也。曹氏粹中曰。使之同時納也。穀所以示親睦。均有無也。

**集說** 鄭氏康成曰。如墉如櫛。言積之高大。且相比迫也。一族同時納穀。親親也。百室者。出必共湫。閒而耕。

入必共族中而居。○劉氏瑾曰。第六節言收穫之多而齊也。



百室盈止。婦子寧止。

**集傳** 盈滿寧安也。何氏楷曰。七月之詩曰。嗟我婦子。曰者。為改歲。入此室處。正此詩所謂寧止者。

**集說** 李氏樗曰。百室既盈。婦子於是安寧。蓋終歲勤動。不得安寧。今農事已畢。故各享其樂也。○劉氏瑾

曰。第七節言其樂豐稔也。

殺時惇。如純。牡有捄。其角。以似以續。續。

古之人。無韻。未詳。

**集傳** 黃牛黑脣曰惇。孔氏穎達曰。地官牧人云。凡陰祀。用黝牲毛之。注云。陰祀。祭地北郊。

及社稷也。然則社稷用黝牛。角以黑。而用黃者。蓋正禮用黝。至於報功。社是土神。故用黃色。仍用黑脣也。社稷太牢。獨云牛者。牛三。捄。曲貌。毛氏萇曰。社稷之牛角尺。牲為大。故特言之。捄。曲貌。○何氏楷曰。捄。通作觶。本作續。謂續先祖以奉祭祀。蘇氏轍曰。以似以續。與來歲。解。續。謂續先祖以奉祭祀。蘇氏轍曰。以似以續。與來歲。替其先也。

**集說** 劉氏瑾曰。篇末言田事畢而以祭祀也。其曰續古

上七節意。正舉報賽之典。以答神之休也。祭祀。祭田祖。方社之屬。蓋社牲從其方色。此用黃牛黑脣之惇。舉一。以例其餘也。以似二句。言先祖於農事之成。常行報賽。之典。故我今日之舉。亦以似續古之人。而修常典於不。墜。庶其答神之貺。而永賴神之休耳。



**總論**

李氏樛曰。蘇氏曰。聖人之為詩。道其耕耨播種之勤。而述其歲終倉廩豐實。婦人喜樂之際。以感動其意。夫詩之可以興者。所以感發人之善志故也。先言勤勞。後言逸樂。使夫勤者有以自忘其勤勞。怠者亦知以自奮。則天下之人。趨事赴功。而其心未嘗惰於三農之務也。

**附錄**

孔氏穎達曰。良耜詩者。秋報社稷之樂歌也。謂周公成王太平之時。年穀豐稔。以為由社稷之所祐。故於秋物既成。王者乃祭社稷之神。以報生長之功。詩人述其事而作此歌焉。○嚴氏粲曰。此詩為報社稷。必陳農功之本末。故當秋時而追述春耕。預言冬穫也。

**案**詩曰。殺時牲。則天子用太牢之禮也。其為報社稷。可無疑矣。曰續古之人。則亦非宗廟之祭可知。此詩與載芟相連。則一報一祈。理亦當然也。

良耜一章二十三句

**集傳**

或疑思文臣工噫嘻豐年載芟良耜等篇。即所謂豳頌者。其詳見於豳風及大田篇之末。亦未

知其是否也。

絲衣其紵。

孚浮反

載弁侏侏。

音求

自堂徂基。自羊徂

牛。鼎及鼐。

乃代反

鼎及鼐。

叶津之反

兕觥其觶。

音求

旨酒思柔。

不吳。

音話

不敖。

音傲

胡考之休。

**集傳**

賦也。絲衣。祭服也。紵。潔貌。載。戴也。弁。爵弁也。呂氏祖謙



曰士冠禮注云爵弁其士祭於王之服。孔氏穎達曰爵弁之服玄衣纁裳皆以絲為之。故云絲衣也。禮有冠弁韋弁皮弁皆不以絲為衣。且非祭祀之服。雜記云士弁而祭於公。冠而祭於己。士冠禮有爵弁服。練衣與此絲衣相當。故知此弁是爵弁。士服之以助君祭也。曹氏粹中曰大夫以上祭服謂之冕。士祭服謂之弁。其首服弁則衣用絲也。休休恭順貌。基門塾之基。孔氏穎達曰釋宮云門側之堂謂之塾。孫炎曰夾門堂也。冬官匠人云門堂三之二。注云以為塾也。劉氏瑾曰門之內外夾其東西皆有塾。一門凡四塾。外兩塾南向內兩塾北向。謂之堂則宜有基矣。詩所指則內塾之基。鼎大鼎。音小鼎也。爾雅釋器鼎圓弁上謂之鼎。孫炎曰鼎斂上而小口者。思語辭柔和也。吳華也。許氏慎曰。此亦祭而飲酒之

詩言此服絲衣爵弁之人升門堂視壺濯邊豆之屬降往於基告濯具又視牲從羊至牛反告充已乃舉鼎纂

音告潔禮之次也。孔氏穎達曰特牲先夕陳事主人即奠豆反降東北面告濯具主人出復外位宗人視牲告充宗人舉鼎纂告絜彼先視濯邊豆次視牲次舉鼎先後與此次第正同禮之次者謂特牲之禮為此次故準之以說天子之禮也。黃氏佐曰告皆告于主人主人就王者言。馮氏復京曰案特牲是正祭主人先即位於堂下所謂堂者乃廟堂非門外西夾之堂也。此所謂之旁與正祭異。又能謹其威儀不誼譁不怠傲故能得壽考之福。鄒氏泉曰不吳是言之謹猶笑語卒獲也。不敖是儀之謹猶禮儀卒度也。

次定詩經卷之三十一 閔子小子之什



**集說**

孔氏穎達曰。上五句言祭之初。下四句言祭之末。則當祭敬明矣。是舉終始以見中。舉輕以明重。○自羊徂牛。是從此往彼。為先後之次。詩意言先小後大。為行事之漸也。自堂徂基。但言所往之處。不言所為之事。牛羊。但言所視之物。不言所往之處。互相足也。鼎則先大後小。與牛羊異者。取羸為韻。故變其文也。○祭初行禮。唯謂士耳。言飲。則是諸助祭者。非獨士也。以祭末能不謹譁。不傲慢。則於祭前齊敬明矣。恭敬明神。必將獲福。故以此得壽考之休徵。壽考。未然之事。故言徵也。○賈氏公彥曰。兕觥其觶。祭未飲酒。恐有過失。故設罰爵。其時無犯非禮。用爵觶然陳設而已。

**附錄**

序。絲衣。繹賓尸也。○鄭氏康成曰。繹。又祭也。天子諸侯曰繹。以祭之明日。卿大夫曰賓尸。與祭同日。周曰繹。商謂之彤。○爵弁而祭於王。士服也。繹禮輕。使士。○孔氏穎達曰。絲衣詩者。繹賓尸之樂歌也。謂周公

成王太平之時。祭宗廟之明日。又設祭事以尋繹。昨日之祭。謂之為繹。以賓事所祭之尸。行之得禮。詩人述其事而為此歌焉。經之所陳。皆繹祭始末之事也。○天子諸侯禮大。異日為之。別為立名。謂之為繹。卿大夫禮小。同日為之。不別立名。直指其事。謂之賓尸耳。此序言繹者。是此祭之名。賓尸。是此祭之事。故特詳其文也。○正祭。則小宗伯云。視滌濯。祭之日。逆齊省鑊。告時於王。告備於王。彼正祭重。使小宗伯。此繹祭輕。故使士。蓋亦宗伯之屬士也。○朱子語類。繹祭之明日也。賓尸。以賓客之禮。燕為尸者。

**案**宗廟正祭之明日。又祭曰繹。繹禮在廟門。而廟門側之堂。謂之塾。今詩云。自堂徂基。則基是門塾之基。蓋謂廟門外西夾室之堂。基也。其為繹祭明矣。天子宗廟正祭。小宗伯視滌濯。祭之日。逆齊省鑊。告時告備於王。今詩言絲衣爵弁之士。告濯具。告充。告潔。則非正祭而為繹祭。又明矣。禮記為祊乎外。注。祊祭。明日之繹祭也。謂



之祊者。於廟門之外。因名焉。其祭之禮。既設祭於室。而事尸於堂。是祊之與繹。一時之事。祊於廟門外之西室。繹又於其堂。而統名曰繹。疏引頌絲衣篇。證繹祭在堂。事尸。士之省視。從堂上往於堂下之基。故云自堂徂基。此又繹祭之明證矣。朱子辨序說。以為誤。而以為亦祭。而飲酒之詩。然未嘗指其為何祭。但士而祭。祭而飲酒。何與於天子。而列之於頌耶。蓋詩意以關宗廟也。且集傳仍用鄭箋。語類中亦有解釋與賓尸一條。則序說宜存。竝

### 絲衣一章九句

**集傳** 此詩。或紉俎牛觶柔休竝叶基韻。或基稟竝叶紉韻。

**集說** 蘇氏轍曰。絲衣本宗廟之詩。

於音鳥鑠式灼反王師。遵養時晦。時純熙矣。是用大

介。我龍受之。躋躋居表反王之造叶徂反載用有嗣。

叶音祠實維爾公允師。

**集傳** 賦也。於。歎辭。鑠。盛。遵。循。熙。光。介。甲也。所謂一戎衣

也。龍。寵也。躋。躋。武貌。造。為。載。則。公事。允。信也。○此亦頌

武王之詩。言其初有於鑠之師。而不用。退自循養。與時

皆晦。孔氏穎達曰。上天誅紂之期未至。武王靖以待之。是其遵天之道也。○歐陽氏修曰。遵養時晦者。循



養以自晦之道。謂有師而不耀其威武。養之以晦也。既純光矣。然後一戎衣而天下大定。錢氏天錫曰。天運無久晦而不明之理。王者無謂主張。後人於是寵而受此躋躋然王者之功。其所以嗣之者。亦惟武王之事是師爾。

**集說** 朱氏公遷曰。武王之師盛矣。然時止則止。時行則行。動靜不失其時。是以武功之成如此。我既受此武功矣。一有用武而繼其事。則將如之何哉。亦曰必以其時如武王耳。○朱氏善曰。方其遵養時晦。聖人非忘天下也。及其是用大介。聖人非利天下也。聖人無忘天下之心。亦無利天下之心。此所以為聖人之武也。○季氏本曰。遵養時晦。時當晦而遵養之。非有心於得天下也。○鄒氏泉曰。時晦之時。天命人心。未始不歸周。特紂

惡未稔耳。此非有意於蓄銳。蓋待紂悔悟之意。先儒云。武王十三年以前。無非事商之心是也。**總論** 朱氏公遷曰。此篇重在時字。武頌止殺。酌頌適時。蓋窮兵黷武。不足以為武。違天悖時。不足以成功。可謂頌所當頌矣。

### 酌一章八句

**集傳** 酌。卽勺也。儀禮燕禮。若舞則勺。○鄭氏康成曰。既合鄉樂。萬舞而奏之。所以美王侯勸有功也。○賈氏公彥曰。舞則勺者。謂為之舞。則歌勺詩以為曲。○嚴氏粲曰。漢禮樂志言周公作勺。其字皆單作勺。內則十三舞勺。卽以此詩為節而舞也。孔氏穎達曰。熊氏云。勺。籥也。言十三之時。學此舞籥之文舞也。然此詩與賚般。

次三詩經傳說文卷二十一 閱予小子之什



皆不用詩中字名篇。疑取樂節之名。如曰武宿夜

云爾。梁氏益曰。禮記祭統。舞莫重於武宿夜。疏曰。武王至商郊。停止宿。士卒皆歡樂歌舞以待

且故名焉。

**集說**

嚴氏粲曰。此酌頌。言武王初則遵養。繼則躋。躋酌其時措之宜也。左氏傳以武為武之卒。章以賚為武之三。以桓為武之六。朱氏謂桓賚二篇。皆大武篇中之一章。然則酌與賚般一體。亦大武篇中之。一章明矣。

綏萬邦。屢力注反豐年。天命匪解。佳賣反桓桓武王。

保有厥士。于以四方。克定厥家。於音烏昭于天。皇

以閒之。

**集傳** 賦也。綏安也。桓桓武貌。大軍之後。必有凶年。梁氏益曰。

老子道德經。儉武篇。而武王克商。則除害以安天下。故屢獲豐年

之祥。傳所謂周饑。克殷而年豐是也。鄭氏康成曰。誅無道。安天下。則亟有

豐熟之年。陰陽和也。○孔氏穎達曰。僖十九年左傳云。昔周饑。克殷而年豐。是伐紂之後。即有豐年也。○王氏

安石曰。師之所處。荆棘生焉。而曰屢豐年。則其為武也。異乎人之武矣。然天命之於周。久

而不厭也。故此桓桓之武王。保有其士。而用之於四方。

李氏樗曰。保有厥士。與熊羆之士。虎賁之士同。○何氏楷曰。左傳云。能左右之曰以。于以四方者。猶言使之宰

閔予小子之什



制運量乎以定其家。孔氏穎達曰。能安定其家。謂成其四方也。

德上昭于天也。張氏所望曰。於昭于天。如閒字之義未

詳。傳曰。閒代也。言君天下以代商也。孔氏穎達曰。閒代

義曰。毛氏訓閒為代。蓋本之書多方曰。此亦頌武王之

功。

**集傳**

范氏處義曰。成王謂我今日所以能撫綏萬邦。屢獲豐年。足以見上天之命我有周。可謂匪懈矣。何以得此哉。蓋由桓桓然有威武之武王。保有熊羆虎賁之士。使三千人惟一心。故能用四方諸侯之力。以定我周家之王業也。於是遂歎美武王。既有以昭格于天。可謂能盡皇王之道。代商而有天下也。○輔氏廣曰。綏萬

邦者。武王之本志也。屢豐年者。上天之嘉應也。有是志則有是應。先天而天弗違也。天命匪解者。天命之無厭也。桓桓武王者。武王之無怠也。天命之無厭。乃武王之無怠也。後天而奉天時也。天命武王。不閒毫髮。保有厥士。于以四方。克定厥家。此武王之武所成就也。是以其德上昭於天。而君天下以代乎商也。

### 桓一章九句

**集傳**

春秋傳以此為大武之六章。則今之篇次。蓋已失其舊矣。又篇內已有武王之諡。則其謂武王時作者亦誤矣。序以為講武類禡之詩。豈後世取其義而用之於其事也歟。



**集說** 孔氏穎達曰。桓詩者。講武類禡之樂歌也。武由講武。類禡得使之然。故序達其意。言其作之所由。講武。是軍衆初出。在國治民也。類則於內祭天。禡則在於所征之地。自內而出。爲事之次也。○李氏樛曰。此詩。言講武類禡也。而詩言武王用師。未嘗有講武之意。蓋不妄用武。則足以講武。觀詩者。又以意通之也。○范氏處義曰。武王有其事而無其詩。以頌聲未作故也。至成王制禮作樂。於是作此詩。以歌其事。亦以告於武王。序詩者謂之武志。蓋發明武王講武類禡之時。其志已欲保厥士而用四方。定厥家而昭于天。後果如其志。可謂善得詩人之旨也。

文王既勤止。我應受之。敷時繹思。我徂維求定。

時周之命。於音繹思。

**集傳** 賦也。應當也。敷。布時是也。繹。尋繹也。於。歎辭。繹思。

尋繹而思念也。○此頌文王之功。朱氏公遷曰。諸本王字作武字。誤。蓋首句

是頌文王之功。其下五句。而言其大封功臣之意也。孔

穎達曰。以言大封。則所封者廣。惟初定天下。可有此事。

守文之世。不應得然。昭二十八年左傳曰。武王克商。光

有天下。其兄弟之國者十有五人。姬姓之國者四十人。尚書武成篇。說列爵惟五。分土惟三。皆是武王大封之事。

言文王之勤勞天下至矣。孔氏穎達曰。文王既勞心於政事者。尚書所謂日昃不遑暇食是也。其子孫受而有之。其位爲天子也。然而不敢



專也。布此文王功德之在人而可繹思者。以賚有功而

往求天下之安定。孔氏穎達曰。行之於天下。以求安定天下也。又以為凡此

皆周之命。而非復商之舊矣。遂歎美之。而欲諸臣受封

賞者。繹思文王之德而不忘也。季氏本曰。時周之命如此。則武王本非以力爭

天下。而欲後人求之於文王之德也。故再言於繹思以歎美之。

**集說** 鄭氏康成曰。文王之勞心。是周之所以受天命而

文王之功業。勸之。○王氏安石曰。大賚善人。封建以

為諸侯。與共天下。則所以求天下之定也。○李氏樛曰。武王克商。大封有功之臣於廟。蓋歸功於祖宗。不敢專也。蓋由吾之所以封功臣者。非吾之私意。乃文王之意

也。○輔氏廣曰。武王之封賞功臣。人見其為武王之恩也。自武王之心言之。乃是文王功德之在人心。而可思

繹者耳。非已之恩也。以是而往求天下之安定。則庶乎其可矣。然則受其封賞者。又可以不思繹文王之德哉。

時周之命。此又提起來說。以興起人心也。○何氏楷曰。命。即上文敷繹求定之命。曰。時周之命者。言是我周新

命。非殷之舊政。爾諸侯當時時以此命自為提撕。不可忘也。既又歎而救之。仍於時繹倦倦焉。武王安民之心

與文王之既勤。後先同揆矣。

### 賚一章六句

**集傳** 春秋傳以此為大武之三章。而序以為大封

於廟之詩。說同上篇。劉氏瑾曰。此頌為武樂第三章。故詩中皆述武王封賞之



意而推本  
文王之德

**集說**

孔氏穎達曰。賚詩者。大封於廟之樂歌也。謂武王伐紂於廟中。大封有功之臣。以為諸侯。周公成王太平之時。詩人追述其事。而為此歌焉。經之所陳。皆是武王陳文王之德。以戒救受封之人。大封於廟。謂文王廟也。樂記說武王克殷之事。云將帥之士。使為諸侯。下文則云虎賁之士。脫劍。祀于明堂。注云。文王之廟為明堂。則是大封諸侯。在文王之廟也。

於音鳥

皇時周陟其高山。墮

吐果反

山喬嶽。允猶翕

許及

反河敷天之下。哀

蒲侯反

時之對。時周之命。

**集傳**

賦也。高山。泛言山耳。

毛氏萇曰。高山。四嶽也。○何氏楷曰。此高山。即下文所云

喬嶽墮。則其狹而長者。

何氏楷曰。爾雅云。巒山曰墮。說文云。山之墮墮者。案公羊傳。謂山川

有能潤於百里者。天子秩而祭之。此望祀之所以及於墮山也。喬。高也。嶽。則其高而大

者。允猶未詳。或曰。允。信也。猶。與由同。翕。河。河善泛溢。今

得其性。故翕而不為暴也。

戴氏溪曰。祭先河而後海。故以河為主。○呂氏柝曰。言允

則疆土皆周有也。言翕則天地亦可知其位矣。哀。聚也。對。荅也。言美哉。此周也。

其巡守而登此山以柴望。又道於河以周四嶽。

何氏楷曰。陟其

高山。燔柴以祭天也。郊特牲云。天子適四方。先柴。禮器云。因名山。升中於天。墮山二句。望秩以祀山川也。凡

以敷天之下。莫不有望於我。故聚而朝之。方嶽之下。以



答其意耳。錢氏天錫曰。哀時之對。若虞典所謂修五禮。輯五瑞。協時月正日。同律度量衡是也。聚而

朝之方嶽。諸侯各朝於方嶽。非盡朝於一方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天子巡守所至。則登其高山而祭之。謂每至其方。告祭其方之岳也。堯典及王制說巡

守之禮。皆言望秩於山川。則知隨山喬岳。允猶翕河。皆謂秩祭之事。○黃氏樵曰。得天下必告於名山大川。禮

也。舜受天下於堯。猶必望於山川。徧於羣神。受命之始。不得不然也。而况武王革命之主乎。故此詩首末。皆言

是周之受命也。○鄒氏泉曰。上三句。本言祭告事。然於此而祭告百神。即於此而朝會諸侯。蓋不言朝會。而朝

會之意已在。故下數天二句。遂承上而推言其朝會之意也。

**般**音盤 **一章七句**

**集傳**

般義未詳。鄭氏康成曰。般樂也。○孔氏穎達曰。經無般字。序又說其名篇之意。

般樂也。為天下所美樂。○蘇氏轍曰。般遊也。○曹氏粹中曰。說文云。般。旋也。象舟之旋。從舟從父。父

所以旋也。今名篇曰般。取盤旋之義。巡守而徧乎四岳。所謂盤旋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般詩者。巡守而祀四岳河海之樂歌也。謂武王既定天下。巡行諸侯所守之

土。祭祀四岳河海之神。神皆享其祭祀。降之福助。至周公成王太平之時。詩人述其事而作此歌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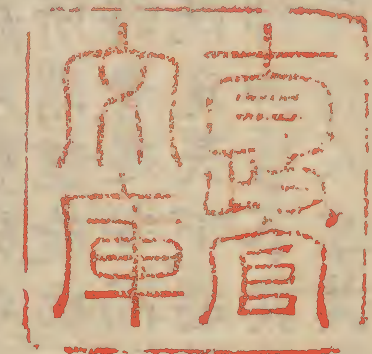
○范氏處義曰。周頌言時周之命者。再其一賚也。其一般也。意謂周之受命。明則賴善人之助。幽則

賴百神之助。故申言之。

**閔予小子之什十一篇一百三十六句**



欽定詩經傳說彙纂卷第二十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characters like '詩經' and '傳說'.



